

2023年度济南市长清区 财政局绩效评价结果

济南市长清区财政局
2024年9月

2022年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建设项目资金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推进健康济南建设，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济财社指〔2022〕74号)文件要求及资金分配方案，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分配补助资金200万元(济长财社指〔2022〕138号)，用于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能力建设。

2.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2022年山东省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县级疾控机构能力建设项目内容，为提升实验室检验检测能力文件要求，配齐配全与本区人口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理化检验设备，采购实验室能力提升仪器设备167.37万元，同时购买青岛三凯尿碘检测试剂盒5盒，和购买的尿碘分析仪配套使用，花费0.20万元；为区级疾控中心标准化建设要求，为规范长清区疾控中心卫生应急队伍建设，疾控中心采购卫生应急个人装备8.36万元；为推进“数字疾控”能力建设，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长清区疾控中心采购一批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24.07万元。

3. 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的组织情况

①项目主管部门：济南市长清区卫生健康局

济南市长清区卫生健康局主要负责总体统筹、协调项目开展等工作。

②预算审批部门：济南市长清区财政局

长清区财政局主要负责项目资金的审核、监督与管理，负责财政专项资金的预算批复及拨款等工作。

③预算及实施单位：济南市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要负责专项仪器设备购置项目实施的具体工作，包括：预算编报、资金审核、组织采购、签订合同、设备及货物的验收、资产管理等工作。本项目主要由综合业务部为主，其他各职能部门共同参与实施。

（2）项目的管理情况

①业务管理

本项目为设备及应急服装采购类项目，其业务流程主要分为：申报采购需求核定采购方案-实施采购-签订合同-到货、验收等各个阶段：

长清区疾控中心根据济南市有关资金分配文件制定针对本单位的机构建设和能力提升计划，根据上级资金数量及使用用途，对本单位在机构建设和能力提升等方面需要配备什么样的设施和物资进行摸底，特别是办公室、检验科、总务科等科室需对采购物品进行前期摸排及价格询价，最后由检验科提出正式仪器采购申请（含采购预算），由总务科提出办公设备及应急服装采购申请（含采购预算）。中心接到

科室采购申请后，召开党委办公会议，就采购活动进行表决，形成会议纪要，按照规定货物采购金额超过5000元，需要疾控中心办公室履行“三重一大”手续，经局分管领导签字同意后报区纪委备案。疾控中心委托具有代理采购资质的代理机构开展采购业务，政府采购网站发布采购意向，公布采购公告，按照采购流程确定最终中标单位，区疾控中心与中标单位签订最终供货协议，中标供应商按照相关协议规定按时提供货物，由具体采购科室负责人开展物资验收，在验收履约书上签字。

②资金管理

区疾控中心根据区财政局下达的项目指标文件，提出用款计划，计划需要经过业务科室、国库科两层审核批准，审核通过后疾控中心财务科即可开展资金支付，将资金支付提交后需要经过区财政局核算中心初审、终审生效后方才到账，支付业务完成。

4.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2年7月25日济南市长清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济长财社指〔2022〕138号）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分配补助资金200万元，用于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能力建设。

2022年12月23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北京佳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代理的济南市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能力建设项目（其他医疗设备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招标方式，按

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经评标委员会评标，由供应商山东仪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于2022年12月26日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2023年3月9日经过审批程序，仪器设备到货全额付款167.37万元。

2022年12月23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北京佳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代理的济南市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能力建设采购项目（应急服装采购），通过询价确定供应商为济南市天桥区晟金服饰商行，于2022年12月26日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2023年3月9日经过审批程序，应急服饰到货全额付款8.36万元。

2022年12月14日从网上超市确定计算机设备、办公设备供应商为济南卓航科贸有限公司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2023年3月9日经过审批程序，计算机设备、办公设备到货全额付款24.07万元。

2023年3月10日通过询价确定尿碘检测试剂盒供应商为青岛市三凯医学科技有限公司并签订采购合同，和购买的尿碘分析仪配套使用，2023年3月14日经过审批程序，尿碘检测试剂盒到货全额付款0.20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目标

济南市长清区疾控中心医疗服务和机构能力建设按照《山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医疗服务和机构能力达标考核细则》要求，逐步达到区级基本检验能力项100%，提升医疗卫生单位服务和保障能力，满足检测服务需求，保证疾控中

心所出具检验检测数据的科学性、准确性及公正性，提高实验室能力水平和管理质量，减少和避免质量事故的发生。

2. 年度目标

根据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按照计划采购实施内容编制年度绩效目标，包括设备购置完成率、设备及货物验收合格率、成本节约率、满意度等。

本次评价是评价组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特点，重新梳理了一套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具体如下：

(1) 产出目标：设备购置完成率达100%、技术人员疾控能力培训率100%；设备及货物一次性验收合格率达100%；按计划及时完成采购、签订合同、验收入库等各个阶段的工作；成本差异率 ≤ 0 、采购价与市场价差异率 $\leq 3\%$ 。

(2) 效果目标：仪器设备投入使用率100%；通过设备和应急服装的购置，缓解检测设备不足和满足疾控人员服装的应急需求；质量检测机构对新购入设备检测精度检查合格率100%；设备运行无故障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项目财政支出结果绩效评价，是通过对该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做出评定，全面了解财政预算资金支出安排情况、资金实际使用状况和项目的绩效，帮助健全和完善科学的、符合实际情况的项目绩效目标，肯定取得的成绩，

提出存在的问题，给出相应的建议从而保证项目的持续开展，推进财政绩效预算工作的顺利实施。

2. 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济南市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2年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建设（中央直达）项目专项资金200.00万元的执行及项目产出效益情况，全部为中央直达资金。

3. 评价范围

评价范围是长清区疾控中心2022年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建设项目建设项目。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评价思路

明确项目具体内容、项目达到的目标，包括项目可行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对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合理性、项目实际支出的经济性进行评价分析。针对项目实施管理和财务管理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并提出改进措施。对项目活动最终实现的产出、服务或社会生活的变化进行评价。这主要体现在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上，即项目产出的社会效益等方面。评价时，应了解项目对社会产生的影响情况，进行受益群体反响等调查，从而体现项目的公平性、可持续性。

2、评价重点

绩效评价的重点是建立科学、合理的评价指标体系，制定合适的评价标准是绩效评价成功的关键。同时，注重减少

评价的主观性、提高评价过程的公正性和透明度，确保绩效评价的准确性和公正性。

通过对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的评价，判断基本检测能力的提高程度，提出项目存在的问题，给出相应的改善建议。

3.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长清区财政局下达《长清区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办法》（济长财绩效〔2021〕15号）的要求，指标体系共包含4项一级指标、12项二级指标、22项三级指标，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综合评价。评价体系涵盖项目投入、实施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方面。

4.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有两种形式：固定标准和分段标准。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按指标性质可分为3类：定性指标、能够取得标准值的定量指标及无法取得标准值的定量指标。前两者标准值采用固定标准，后者标准值采用分段标准。对于定性指标，评价标准值定为该项的满分值；对于能够取得标准值的定量指标，根据具体情况，采用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对于无法取得标准值的定量指标，评价人员依据分档标准采用多档功效系数法计算指标值，分档标准值及各档分值由评价人员根据实际工作情况确定。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以长清区财政局下达《长清区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办法》（济长财绩效〔2021〕15号）相关规定确定。根据综合评分，按照“优、良、中、差”确定评价等级，总分值为100分，综合绩效级别分为4个等级：

优（成效显著）：评价得分高于90分（含）；
良（成效明显）：评价得分在80（含）-90分；
中（成效一般）：评价得分在60（含）-80分；
差（成效较差）：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 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

我们在接到长清区财政局本次评价委托后，首先召集骨干人员成立项目组，对项目的相关信息收集整理，同时与长清区疾控中心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对项目的实施情况、总体绩效目标、资金流向、组织架构、管理流程、实施内容进行了解。

2024年6月4日-6月12日收集并分析相关评价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政策法规、专项资金分配方案、预算批复文件、项目立项文件、经费管理办法，设备使用情况记录等；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和项目特点，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研究，就评价指标体系的合理性、可行性、行业特性等方面进一步完善；设计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并明确调查的目的、对象、方法等内容；评价小组对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进行调研、了解，并按照有关规定拟订评价实施方案；成立6人组成的评价组。且在评价过程中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

（2）现场评价

我们抵达项目现场后，全面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查阅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资料，评价项目执行的规范性；检查项

目的财务资料和其他相关资料，核实资金投入、支出情况，查验项目的实际完成情况，评价项目的效果。

针对项目资金面向的受益群体，我们设计了调查问卷。相关项目组在现场评价时，对于项目承担单位的相关人员随即进行了无记名式调查问卷。

（3）非现场评价

首先，我们与长清区疾控中心进行了充分沟通，确定项目评价需要的资料清单。其次，长清区疾控中心下发通知由各部室根据资料清单提报项目相关的电子资料。最后，我们对提报的资料进行了查阅，并根据资料进行了书面评价。

（4）综合分析评价

①数据整理分析

在现场评价之后，我们对所收集到的现场及非现场数据进行了分析计算。首先我们将收集到的资料、数据根据评价分析的要求进行汇总，形成汇总资料库，之后对评价资料、调查问卷进行多轮复核，逻辑查错，清理，分类，形成评价个性资料库。

②赋值打分及结果分析

在将数据资料汇总结束后，我们召集全部参与绩效评价的人员，并根据评价资料库、指标体系，对各项目进行赋值打分。之后讨论形成绩效评价分析结果、评价结论、经验教训和建议。

（5）报告撰写阶段

①依据综合评价结果，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形成报告初稿后，经由所内三级复核。

②送主管部门征询意见。

③送济南市长清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审核，修改和完善后形成报告终稿在规定时间内提交长清区财政局。

2. 评价方法

本项目进行全面评价时运用了以下几种具体方法：

(1)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2)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在对项目进行评价时运用了以下几种方法进行证据的收集：

(1) 案卷研究：全面收集与绩效评价有关的资料，包括项目立项、申请报告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自评报告等。对收集的大量项目资料深入研究、比较和分析，进而得到绩效评价所需的证据资料。

(2) 座谈会：召开座谈会，参加人员包括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等能够为绩效评价提供切实证据的人员。通过与相关人员进行沟通、交流，收集绩效评价证据。

(3) 实地调研：评价小组到项目承担单位进行现场调研，通过与项目承担单位人员深度交流，查看项目相关过程文件及财务资料，考察项目实际情况，进一步收集和核实绩效评价证据。

(4) 问卷调查：评价小组设计调查问卷，通过对项目服务的对象、单位直接反馈，针对政府实施项目资金效果、普查情况、项目的政策诉求等方面进行资料的收集，为绩效评价提供最直接的证据。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 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2.50分（详见附表2），评定等级为“优”。其中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长清区2022年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5.5	55%
过程	20	17	85%
产出	35	35	100%
效益	35	35	100%
合计	100	92.50	92.50%

(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根据上述评价结论情况，对长清区2022年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建设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方面以100分为满分，权重10:20:35:35，分析具体如下：

1、项目决策(该项分值 10分，评价得分5.5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得分	合计得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	1	1	2
	项目立项规范	1	1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	2	1	1.5
	绩效指标明确	2	0.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	2	1	2
	资金分配合理	2	1	

2. 项目实施过程(该项分值 20分, 评价得分17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得分	合计得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	10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	5	5	7
	制度执行有效	5	2	

3. 项目产出(该项分值 35分, 评价得分35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得分	合计得分
产出数量	设备及货物购置完成率	8	8	35
	技术人员疾控能力培训	2	2	
产出质量	设备及货物验收合格率	10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5	5	
产出成本	成本差异率	5	5	
	采购价与市场价差异率	5	5	

4. 项目效益(该项分值 35分, 评价得分35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得分	合计得分
社会效益	检验检测A类项, B类项达到区级	10	10	35
	基本检验能力项情况			
可持续影响	仪器装备使用情况	5	5	
	设备精度检测合格率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疾控中心满意度	7	7	
	检测对象的满意度	8	8	

四、项目实施成效

经中央疾控能力建设专项资金的投入，疾控中心仪器品目数已达56类(A类)，7类(B类)，实际装备98台，实际投入使用仪器率100%。同时资产管理制度更加完善，充实并完善了仪器设备台帐，档案记录，制订了仪器设备检定计划，并按要求每年请市、区质量技术监督局进行了仪器检定，对检定的仪器均粘贴了使用标识，在开展检验检测工作时仪器设备使用情况记录完整、及时、清楚。疾控中心实际已具备开展检验检测A类98项，B类55项，达到区级基本检验能力项86%；提升了医疗卫生单位服务和保障能力，满足了检测服务需求，保证疾控中心所出具检验检测数据的科学性、准确性及公正性，提高了实验室能力水平和管理质量。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不够全面、清晰、合理。

本次绩效评价发现申报单位制定了项目总目标和年度绩效指标，但分解目标不够全面，指标目标值、效益指标不合理，且部分指标不够清晰明确，无可量化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无法全面且合理地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采购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充分。

总务科申报的个人装备和电脑控制价未见预算编制测算及采购询价过程，未经相近的质量、性能与价格关系的产品论证。

3. 被评价单位未在设备及货物验收报告上履行签字手续，合同的执行存在缺陷。

长清区疾控中心与山东辰仪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实验室能力提升仪器设备的采购合同；与济南市天桥区晟金服饰商行签订的应急服装采购合同；与济南卓航科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计算机设备采购合同，均存在采购单位未在设备及货物验收报告上履行签字手续的现象。

六、意见建议

1. 建议申报单位围绕项目目标，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出发，对项目设定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从财政预算资金使用合规性、合理性、可持续性的角度探寻项目的效率和效益，用以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提高项目产出质量，确保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

2. 建议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培训，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严格执行预算制度，对预算编制和分配资金合理性进行严格审核，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避免财政资源的浪费。

3. 加强培训和意识提升，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专题培训，认真学习采购相关制度，学懂弄通相关流程和采购范围，严格按照规定内容和程序进行采购，履行验收手续，做好相关材料档案留存。通过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法律意识和管理能力，确保采购活动的规范进行。

4. 提高透明度和公开性，通过市场调研与分析，了解市场价格和竞争情况，确保政府采购过程中的透明度和公开性，避免信息不对称导致的价格偏高。

5. 建立有效的设备管理系统，设备管理是一个复杂的过程，需要全面的信息管理和数据分析。通过建立设备管理系统，可以实现对设备全过程的综合管理，包括申购、采购、验收、安装、调拨、运营、报废等环节。这个系统能够帮助单位全面记录设备的所有信息，包括基本信息、巡检记录、维修历史和保养情况等，从而为单位提供深入了解设备状况的基础。

2022 疫情防控隔离点补助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持续性蔓延，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济南市长清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主动作为、履职尽责，坚决支持打赢疫情防控总体战、阻击战，依据《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八版）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1〕51号）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济南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依据《山东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省领导小组第128号）制定了《济南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管理办法》。《办法》规定，疫情防控资金应及时拨付，对疫情防控急需的资金可先预拨、后结算。疫情防控资金应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和要求，实行全过程绩效管理。对疫情防控任务紧急、不能同步编制绩效目标的，在资金下达后，应及时补报绩效目标，并强化绩效运行监控，以满足疫情防控实际需求为评价标准，做好绩效评价工作。

济南市长清区卫生健康局根据《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支付的有关要求》开展疫情防控隔离点运行管理补助资金支付工作，切实保障支付资金的准确性、安全性，确保资

金合理、合法、合规，发挥资金最大效益。

2. 项目主要内容

2022 疫情防控隔离点补助项目主要针对 2022 年疫情防控期间济南市长清区隔离运转组所用隔离酒店住宿费、安保费、餐费、消杀药品物资等费用进行支付，济南市长清区卫生健康局按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对开展疫情防控相关工作产生的费用进行审核，据实拨付，确保疫情防控经费专款专用，共对多个隔离点涉及的 24 家企业进行资金拨付。

3. 项目实施情况

济南市长清区疫情防控指挥部负责对全区内的疫情防控工作实施统一领导、统一协调，指导编制、修订并发布总体工作方案，决定和部署全区疫情防控工作重大事项，协调整合各类应急资源。

济南市长清区卫生健康局作为疫情防控工作组单位，按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对开展疫情防控相关工作产生的费用进行审核，据实拨付。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2 疫情防控隔离点补助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300.00 万元，项目预算资金均为区级财政拨款，2023 年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 30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00%，项目实际支出资金约为 293.05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7.68%。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所设置年度总体目标为“通过项目实施为 24 家企业发放疫情防控隔离点补助，保障资金的及时、准确拨付，有效缓解疫情带来的经济压力、维护公共卫生安全，有效促进可持续发展”。成本指标为“总成本 \leq 300 万元”；产出指标为“资金发放企业数量不少于 24 家，资金发放对象准确率达到 100%，及时拨付资金”；效益指标为“有效缓解疫情带来的经济压力，有效维护公共卫生安全，有效促进可持续发展”。满意度指标为“隔离转运人员满意度 \geq 8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通过引进第三方机构，收集、研究并分析项目有关资料，采用科学、规范的方法，从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等四个维度入手客观、全面、公正地衡量 2022 疫情防控隔离点补助项目资金投入、使用情况，从资金使用后所产生的产出和效益的角度出发，分析并判断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深入具体剖析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并从项目整体管理、运行等方面提出合理化建议。

2. 评价对象

2022 疫情防控隔离点补助项目

3. 评价范围

2022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 评价思路

评价组在整个评价过程中坚持科学规范、独立公正、突出重点、系统性的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根据项目类型，按照规范、公开、透明的要求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对项目整体支出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2) 独立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委托第三方评价，并积极为第三方营造良好氛围，保证绩效评价的独立性与公正性。

(3) 突出重点原则。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这次绩效评价的重点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4) 系统性原则。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以定量分析为主、定性分析为辅，系统反映预算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2. 评价重点

该项目在设置评价指标时注重指标的量化程度和资金合理性。对于可以量化的指标，通过计算分析得出评价结果，例如“房间使用率”指标。对于无法直接量化的指标，结合问卷调查、社会调研等方式获得的具体信息，按具体成效目标值，逐项进行评价，例如“财政可负担能力”等指标。结合项目支出实际情况设置“资金支付过程严谨性”“资金监管有效性”等指标评价资金合理性。

3. 评价指标体系

2022 疫情防控隔离点补助项目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

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进行综合评定，具体分为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20 个三级指标，48 个四级指标。（详见附件 1）

决策指标：占权重分 20 分，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过程指标：占权重分 22 分，主要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产出指标：占权重分 32 分，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效益指标：占权重分 26 分，主要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分值和对应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 评价组织实施

前期准备：接受委托后，我司成立评价工作组，评价工作组对 2022 疫情防控隔离点补助项目开展前期调研，与济南市长清区卫生健康局沟通，收集相关资料，了解项目决策、资金管理和使用、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建立和执行、实现的产出和取得的效益等情况，根据项目资金实际情况和绩效管

理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工作方案主要内容包括评价工作计划安排、评价思路和拟采用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等。

现场评价：评价工作组通过现场调研，进一步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对项目合同、支付凭证等资料进行核查，按照评价标准对资金使用合理性等进行判断，并针对前期调研、资料分析等工作中发现的问题与项目负责人进行交流。

非现场评价及综合分析：评价工作组根据基础数据，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复核、整理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权重、方法开展评价，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进行量化打分，形成初步结论，根据绩效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 评价方法

评价工作组在本次绩效分析时严格遵循科学规范、公开透明、绩效相关、激励约束四个评价原则。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采用比较分析法、判例得分法、公众评判法等分析方法。

（1）比较法

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对目标值与实际完成值比较，计算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应计算得出评价得分。

（2）判例得分法

对于定性指标，通过判例得分法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分为两种情况：一是每完成其中一个评分要点得对应分数；二

是每出现一次违反评分标准的行为或结果减去对应分数。

（3）公众评判法

对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部分，主要通过满意度问卷调查或访谈的方式，对相关受益方或服务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评判，以了解履职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6.06 分（详见表 2），评价结果为“良”。

表 2 2022 疫情防控隔离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9.05	95.25%
过程	22	17.95	81.59%
产出	32	27.47	85.84%
效益	26	21.59	83.04%
合计	100	86.06	86.06%

（二）指标分析

1. 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共计 2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19.05 分，扣分原因：项目绩效目标量化率为 25%，未达到 60%，扣除 0.75 分；项目指标值设置基本清晰，但存在指标值描述不够清晰准确的地方，扣除 0.2 分。

2. 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指标共计 22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17.95 分，扣分原因：资金执行率约为 97.68%，扣除 0.05 分；资金支付审核过程不够严谨，扣除 2 分；疫情防控制度不够健全，扣除 2 分。

3. 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共计 32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27.47 分，扣分原因：隔离点配餐数量基本符合疫情防控方案及实际需求，但部分资料不够齐全，扣除 1.5 分；消杀完备率不足，消杀及时率不足，未发现格林豪泰酒店隔离点的预防消杀记录，扣除 1.5 分；用餐保障率不足，未发现山东真如意山观缘酒店有限公司的用餐明细资料，扣除 0.5 分；隔离房间使用率约为 48.45%，扣除 0.03 分；项目实施期间安保单价标准偏高，扣除 0.5 分；项目实施期间保洁单价标准偏高，扣除 0.5 分。

4. 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共计 26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21.59 分，扣分原因：由于疫情为突发性事件，在该项目实施期间，财政资金调配仓促，虽然在隔离工作开展前进行了市场谈判，但未能进行有效的成本评估，且涉及单位较多、支出内容繁杂，前期的资金支付渠道复杂，导致财政负担较高，扣除 3 分；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不高，根据调查结果反馈，隔离转运人员对项目的整体满意度为 76.47%。且评价组通过查阅同时期新闻报道暂未发现相关负面言论，扣除 1.41 分。

四、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 2022 疫情防控隔离点补助项目的实施，为 2022 年疫情防控工作中涉及的 24 家企业拨付了住宿费、餐费、安保费等资金共 293.05 万元，对全区疫情的有效防控起到重要作用，保障了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用工价格标准存在差异，人员成本偏高

通过数据整理及社会调研，该项目实施期间安保及保洁单位价格偏高，且保洁人员用工价格标准差异较大。该项目资金支出共涉及 5 个隔离点的安保费用和 4 个隔离点的保洁费用。人员成本偏高会导致疫情防控工作总成本偏高，使财政可负担能力面临巨大的挑战。由于疫情为突发性事件，所以在项目实施期间，财政资金调配仓促，虽然在隔离工作开展前进行了市场谈判，但未能进行有效的成本评估，且涉及单位较多、支出内容繁杂，前期的资金支付渠道复杂，导致财政负担较高。对于应急类资金来说，经济性是需要重点关注的问题，即在不影响整体疫情防控效果的基础上，应急资金支出的成本应尽可能降低，在保证防控水平的同时，尽可能节省应急资金的使用。

（二）隔离房间使用率不足，存在闲置浪费问题

通过现场调研及数据整理，该项目共涉及 13 家隔离住宿企业，获取其中 4 家企业隔离住房使用情况的准确数据，空置房间数量较多，经计算可知隔离房间使用率不足。（隔

离点房间使用情况明细详见表 4) 由于疫情为突发性事件，在疫情防控期间对隔离点房间调配的统筹规划力度不足，这就可能会导致隔离住房资源在实际配置过程中与实际资源需求产生偏差，出现隔离点房间使用率不足的情况，闲置浪费问题突出。并且在疫情防控过程中，不仅将租赁商用酒店改造作为隔离场所需要花费大量财政资金，期间的空置房间也需支付相应费用，租用隔离成本较高，给财政收支状况带来了较大压力。

（三）预算部门支出审核过程不严谨，存在财务管理风险

根据财政部《行政单位财务规则》《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单位应全面审核各类单据。重点审核单据来源是否合法，内容是否真实、完整，使用是否准确，是否符合预算，审批手续是否齐全。支出凭证应当附反映支出明细内容的原始单据并由经办人员签字或盖章，确保与经济业务事项相符。另外，《济南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指出：疫情防控资金使用单位应当对相关材料的真实完整性负责，并主动接受审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得知，疫情防控隔离点运行管理补助资金是预付款项，该笔资金的支付审核需结合医学留观费用申请报告、相关合同及协议书、隔离点费用及人员明细等资料，但项目评价组通过调研可知，济南市长清区卫生健康局在资金支付过程中主要依据资料为项目发票，未能及时掌握

项目合同及协议书等其他证明资料，资金支出审核过程不够严谨，存在一定的财务管理风险，资金支付规范性需进一步强化。

六、相关建议

（一）明确成本标准，实施采购内容的统一归口管理

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往往伴随着大量应急成本的支出，加强应急成本管理和控制，是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的有力手段，其中有效规范人员用工价格标准，能够降低实施成本。

通过明确成本标准可以有效控制项目实施成本，节约财政资金。首先，可通过明确成本标准提高预算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为项目整体的成本控制提供参考，确保预期目标的实现。其次，可根据工作内容及职责划分岗位，并细化岗位内容，根据隔离房间的面积、工作量、工作时间等细化岗位内容，合理安排人员的排班和调度，避免人力浪费导致的成本。最后，核定岗位人数，实施采购内容的统一归口管理。根据设置岗位及细化岗位内容等情况计算出基本用工配置情况，按照清理房间面积或个数统一用工配置标准，尽可能制定单位人员成本标准范围，同一时期内统一成本标准，有利于降低采购成本，提高采购效率。应急事件下的成本管控是一个核心环节，关系着各项活动所消耗的资源。因此，可结合疫情防控经验完善有效的成本管控方案，确保应急资源得到有效利用。

（二）统筹资源使用与安排，明确利用率、避免闲置浪费

鉴于突发事件的不可预测性，要提高资源调配效率，就必须统筹资源使用与安排，预防风险带来的不可估量的冲击和损害。

（三）加强资金支出审核控制、有效防范财务风险

预算部门要加强资金支出审核控制。按照《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法规及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建立健全单位内部财务控制制度，全面审核各类单据，重点审核单据来源及内容是否真实、完整，使用是否准确，是否符合专项资金使用范畴，审批手续是否齐全。支出凭证应当附带反映支出明细内容的资金申请及批复文件、合同、协议书等，并由经办人员签字或盖章，超出规定标准的支出事项应由经办人员说明原因并附审批依据。要严格落实财务规范，资金使用单位应当建立健全疫情防控隔离点运行管理补助资金使用明细账，加强核算管理，做到凭证、票据、账册一致，确保管理严格、手续完备、凭证齐全、流向可查，最终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

济南市长清区公费医疗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国务院发布《关于建立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的决定》（国发〔1998〕44号），要求城镇所有用人单位，包括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企业（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外商投资企业、私营企业等）、民办非企业单位及其职工，都要参加基本医疗保险。此外，文件允许离休人员、老红军、二等乙级以上革命伤残军人的医疗待遇不变，其医疗费用按公费医疗政策下的原资金渠道解决，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单独列账管理，支付不足部分，由当地人民政府帮助解决。

自文件发布后，全国大部分地区的公费医疗制度已陆续完成与城镇职工医疗的接轨。在山东省17个地市中，除济南、烟台尚未完全取消公费医疗外，其他15个地市都已实现了全员参保。长清区于2017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及已完成全区公费医疗改革，实现了公费医疗向基本医疗保险的并轨，但离休人员、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等医疗待遇未变。

2. 项目主要内容

长清区公费医疗项目主要内容为企事业单位离休人员27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11人、武警中队人员38人，按规定在定点医院就诊、经定点医院批准后的转诊及批准备案后在外地居住地就诊等医疗费用据实报销。患者自己要求与本人

病情无关的检查费、药费不予报销，超出“济南市公费医疗用药范围”以外的药品费用不予报销。

项目实施单位为长清区人民医院，负责公费医疗人员就医、用药服务，并报销支付公费医疗费用。

3. 项目实施情况

长清区人民医院负责长清区公费医疗人员2023年医疗诊治及费用的报销。2023年度长清区人民医院共接诊39位公费医疗人员（其中长清区人员34人，外地5人），接诊1088人次，较为有效地保障了长清区公费医疗人员的基本医疗权益。长清区人民医院2023年度内实际完成了2022年4月-2022年9月期间公费医疗费用的报销。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3年长清区公费医疗项目资金总投入237.00万元，其中：当年度预算资金62.50万元，2022年度第4季度预算资金18.50万元，追加调整2021年第4季度至2023年第三季度期间超定额费用由财政负担的80%，即156万元。2023年公费医疗项目区财政资金实际拨付到位81.00万元，区人民医院实际支出79.81万元。截至评价日，区人民医院费用实际完成报销至2023年第一季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旨在保障长清区离休人员的健康权益，并积极探索改革措施以提高医疗保障水平，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医疗需求。

2. 年度目标

(1) 为全区离休人员27人、武警中队人员38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11人提供医疗服务，保障全区公费医疗人员健康权益。

(2) 加强公费医疗报销费用的审核，确保公费医疗报销合规率100%。无特殊情况下，保障公费医疗享受人员医疗费用报销及时率达到100%，使享受公费医疗人员的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类指标，对长清区公费医疗项目资金支出行为过程及其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评价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制度机制相关建议，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提供参考依据，促进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的提高。

2. 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2023年度济南市长清区公费医疗项目预算资金237.00万元。

3. 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时段为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二) 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 评价思路

明确项目具体实施内容以及项目预期达到的目标，对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合理性、项目实际支出的经济性进行评价分析。针对项目实施管理和财务管理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并提出改进措施。对项目实施最终实现的产出、效益以及可持续影响进行评价。评价时，了解项目对社会产生的影响情况，进行受益群体满意度等调查，从而体现项目的公平性、可持续性。

本次绩效评价以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相关性、重要性、系统性的基本原则。

2. 评价重点

该项目属于延续性项目，本次绩效评价着重于项目组织实施过程及产出和效果的评价。评价重点为以下几方面：

- (1) 公费医疗费用是否存在“超剂量开药”“一人公费医疗，多人共享”等过度医疗现象；
- (2) 公费医疗人员代管单位之间的信息汇总协调问题；
- (3) 区人民医院对公费医疗费用报销的及时性。

3.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1〕2号）的相关要求，结合项目特点设置一级、二级指标及权重，三级指标及权重。

该项目为公费医疗改革遗留，项目的社会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效益性指标具有局限性，公费医疗受益人员的满意度

是对项目实施效益的最直接体现，故满意度指标权重分值加大。

决策指标：占权重分16分，针对项目立项、绩效目标、项目投入情况进行指标设置，评价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和预算编制科学性；

过程指标：占权重分24分，针对项目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管理进行指标设置，评价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管理制度健全性、财务监控有效性；

产出指标：占权重分30分，针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指标设置，评价项目的完成数量、完成质量、完成及时性，考察公费医疗项目医疗费用审核报销的完成情况，以及审核报销的准确性；

效果指标：占权重分30分，针对项目实现的效果进行指标设计，分别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受益对象满意度情况评价项目产出是否符合预期效果，重点从公费医疗人员权益保障程度、区医院长期有效提供基本医疗服务，财政资金有效保障等角度设置考核指标。

4.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计划标准、通用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制度、记录、社会调查等途径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

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分级标准来显示该指标认可度的差异。

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具体如下：

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 评价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现场评价、非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等5个阶段。

（1）前期准备阶段

我单位成立了9人评价小组，项目评价组由项目顾问、质控师、项目实施团队组成。为满足项目专业性评价需求，聘请了医院医师作为项目专家。

评价组人员在调研、了解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与业务主管部门充分交流、共同研究拟订评价实施方案。明确项目执行和绩效情况报告格式及资料清单。根据项目基本情况、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列明项目单位需提交的资料清单。

（2）现场评价阶段

与长清区人民医院、区财政局社保科进行座谈，听取项目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组织实施及资金落实情况，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介绍。

收集绩效评价资料。根据评价指标体系列明所需资料清单，完成资料收集。

（3）非现场评价阶段

针对收集的项目资料进行整理，查阅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资料，评价项目执行的规范性，核实资金的收支情况；通过查验公费医疗诊疗记录、审核记录以及针对离休人员开展电话问卷调查，综合评价分析项目实施效果。

（4）综合分析阶段

评价组对公费医疗项目的相关资料数据进行汇总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绩效评价方法实施评价，并形成评价结论。

（5）报告撰写阶段

评价组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这四个维度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审查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撰写评价报告。

2. 评价方法

（1）比较法。是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2）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估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本次深入区人民医院、区老干部等相关单位进行实

地调研，现场收集资料并梳理相关内容；同时通过向受益对象分发调查问卷等方式，获取第一手资料为部门绩效评价提供真实可靠的数据支撑。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等获得的数据和资料，对2023年济南市长清区公费医疗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项目总得分为83.10分，绩效评级为“良”。

长清区公费医疗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项目设置了较为明确的绩效目标；2023年度区人民医院共接诊公费医疗人员1088人次，有效地保障了公费医疗人员基本医疗权益。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项目管理制度未更新，公费医疗费用报销进度滞后，区人民医院诊疗中存在超剂量开药、儿科就诊、开儿童用药等问题。

详细评分结果如下表所示。

长清区公费医疗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6	16.00	100.00%
过程	24	18.30	76.25%
产出	30	23.50	78.33%
效益	30	25.30	84.33%
合计	100	83.10	83.10%

（二）指标分析

1. 决策指标分析

项目决策类指标总分权重分16.00分，实际得分16.00分，得分率100%。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2. 过程指标分析

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分24分，实际得分18.30分，得分率76.25%。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资金管理（14分）	资金到位率	4	1.37
	预算执行率	5	4.9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组织实施（10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财务监控有效性	3	3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3	1

3. 产出指标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权重值30.00分，实际得分23.50分，得分率78.33%。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产出数量 (6分)	项目补助人数	3	3
	公费医疗费用审核次数	3	3
产出质量 (9分)	公费医疗人员合规率	4	4
	公费医疗费用结算准确性	5	5
产出时效 (9分)	公费医疗费用审核及时率	4	3
	公费医疗费用结算及时率	5	2.5
成本指标 (6分)	公费医疗项目总成本	6	3

4. 效益指标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权重分30分，实际得分25.30分，得分率84.33%。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社会效益 (10分)	公费医疗人员医疗需求的保障率	5	5
	减轻公费医疗人员医疗费用负担	5	3
可持续影响 (8分)	区人民医院公费医疗服务持续性	4	4
	财政资金保障	4	4
满意度指标 (12分)	公费医疗服务对象满意度	12	9.3

四、项目实施成效

2023年长清区公费医疗项目预算资金保障人员：离休人员27人、武警中队38人、军转干部11人。长清区人民医院2023年度共接诊公费医疗1088人次，接诊公费医疗人员39人（其

中外地随子女迁入公费医疗人员5人，由迁入地报销），另有本地公费医疗人员外地备案就医人数5人。有效地保障了公费医疗人员的基本医疗需求。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超剂量开药、“一人公费医疗，多人共享”的现象

公费医疗诊疗记录中发现部分药品单次开具数量超标准，如参芪五味子片（规格0.26g*50片），一瓶大概5日用量，一次开3瓶、5瓶，用量达15-25天；糖尿病用药阿卡波糖片常用剂量0.1g/次，每日3次，某患者7-9月共取药26盒（规格50mg*30片），药量达130天用量。违反了《长清县公费医疗管理细则》中明确“在定点医院门诊就诊药物剂量，一般病症3日量，慢性病7日量，中草药3-6剂”的规定。

另外存在公费医疗人员在儿科诊室就诊、开儿童用药、男性公费医疗人员处方有妇科用药等问题。

（二）缺乏公费医疗人员信息汇总机制

长清区2023年度公费医疗人员包括离休人员、武警中队、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没有单位或者部门能够全面掌握长清区现有公费医疗人员数量及具体情况。根据评价组了解，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清区享受公费医疗人员中，老干部局代管离休人员27人、民政局代管一级伤残军人等7人、退役军人事务局代管军休所离休干部2人，共计36人。由于无部门或单位统一汇总公费医疗人员信息，造成资金预算科室编制预算时人员数量偏差，影响了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精准度。

（三）公费医疗费用报销进度滞后

截至评价日，公费医疗费用报销至2023年第一季度，公费医疗人员垫付医疗费用达1年以上，导致人员满意度不高，严重影响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报销时限不符合《长清县公费医疗管理细则》第十三条“无特殊情况，定点医院必须在季初15日内报销完毕”的规定。但现行的制度文件中，缺少对定点医院报销进度的监督责任部门。

《中共长清县委办公室 长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清县公费医疗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长办发〔2001〕19号）及《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公费医疗管理工作的通知》（济长政办字〔2009〕30号）等制度无法适应2015年公费医疗改革后的项目现状。区人民医院公费医疗科与区医保局对公费医疗审核工作中的权责无制度或文件明确。

（四）区人民医院公费医疗项目资金账务处理不规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区人民医院账面“其他应付款-公费医疗款”余额-2137.70万元，部分系医院应自负公费医疗费用超定额后的20%部分，账面未及时进行核销。如：2021年6月区财政局拨付公费医疗超支款项82.96万元，对应的区人民医院应自行承担的20%部分并未核销处理。

六、相关建议

（一）明确责任，加强对区人民医院的监管

制定公费医疗实施管理细则，明确区人民医院公费医疗科、区医保局及其他相关部门的职责。在公费医疗合规政策

宣传的同时加大监管力度，采取不定期地上门抽查、电话回访、审核医疗机构每月报送的门诊和住院明细清单费用，发现问题督促及时整改。

区人民医院分类制定公费医疗日常管理详细名册。通过对享受公费待遇人员的性别、年龄、历史病历、门诊处方检查和购药的时间数量、住院病历和明细清单、零售购药每次发生公费的明细金额等分类建立明细台账并即时更新，根据台账分析病情、用药种类、日服量、费用是否相符、是否存在过度医疗，便于对公费医疗费用的审核及规范。

（二）建立多部门信息互通机制，加强公费医疗人员管理

由区医保局作为牵头部门，统一协调公费医疗人员代管单位按月汇总上报公费医疗人员变化情况，形成汇总名册。并将汇总名册及时上报公费医疗项目资金主管科室，为预算编制及调整提供可靠的依据。

（三）完善项目实施管理制度，明确监管责任

相关单位或部门应及时更新项目组织管理制度，明确区医保局、区人民医院及各代管公费医疗人员单位责任，完善项目监管责任机制。明确公费医疗项目审核报销时限，加强对公费医疗项目进度的推进。

区人民医院要强化管理制度，加强对医务人员的执业监督。加强对医务人员的管理是堵塞漏洞、减少浪费、控制超支的关键环节。

（四）加强财务管理，明确项目资金支付时限

区人民医院应查实公费医疗费账面余额产生的原因，对于应核销费用及时处理。避免因以前年度旧款问题，影响正常的资金使用进度。区人民医院要严格按照区财政局的资金拨付进度报销公费医疗费用，避免给公费医疗人员造成医疗费用压力。

老旧小区整治专项资金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改善项目区居民居住环境和生活水平，推动长清区老旧小区改造步伐，不断提高济南市长清区的经济发展水平，根据《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通讯管理局 山东省能源局关于公布2023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的通知》，济南市长清区计划改造老旧小区44个。

2.项目主要内容

长清区2023年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包含中医院片区、水鸣街片、马山路片区、平安片区等4个片区，共计44个老旧小区，改造面积229015.44 m²，涉及居民2159户。具体改造内容包括整修小区内道路和小区连接城市主干道的道路、整修小区内和小区外服务于小区的公共场地、完善小区视频监控系统、配置治安值班室等专项工程改造。

3.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主管部门为济南市长清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牵头开展老旧小区整治工作，主要工作内容为初审后报送项目申报招标及立项的相关资料、管理中央专项资金、监督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支付进度。

项目实施单位为济南金惠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金惠公司），负责申请政府专项债券，准备项目申报资料，对项目实施内容开展招标工作，对承建单位施工质量进行日常监督管理，根据合同及实施情况进行项目资金支付结算。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项目 2023 年预算资金 5121 万元，其中 4000 万元来源于政府专项债券资金，1121 万元来源于中央专项资金。项目 2023 年到位、执行资金 5121 万元，其中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4000 万元，中央专项资金 1121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所设置年度总体目标为“改造面积 229015.44 m²，涉及居民 2159 户，工程改造验收 100%合格，通过对老旧小区改造，摆脱老旧小区带来的‘脏、乱、差’的环境，有利于改善小区居民的居住条件，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城市总体形象”。成本指标为“总成本 ≤ 5878 万元，工程造价 ≤ 5153 万元”；产出指标为“改造面积 229015.44 m²，涉及居民 2159 户，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改造完成及时率 100%”；效益指标为“改善老旧小区居住条件，消除老旧小区安全隐患，促进城市更新和城市发展，项目纳入社区综合管理体系，项目纳入社区党组织建设，居民对整改效果满意度 ≥ 8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此次对老旧小区整治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围绕项目决策、资金管理、组织实施和项目产出和效益等多个角

度考察项目目标实现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和项目整体效果，重点考察项目工程建设进度、债券资金管理过程。深入分析项目实现资产入账价值及实现预期效益情况，发现项目推进及资金使用各管理环节中的问题，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后续年度项目的有效实施以及相关政策制定及调整提供合理建议。

2.评价对象

老旧小区整治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及实施内容。

3.评价范围

评价此项目的时间范围为 2023 年 1 月-2024 年 7 月；所评价空间范围为项目整体实施范围，即开展改造工作的 44 个小区。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评价思路

评价遵循公开公正、科学规范的基本原则，以项目目标为导向，围绕目标设置评价指标和权重。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全面评价项目绩效。

项目所使用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专项债券，其次为上级专项拨款，因此评价项目资金流思路为：主要关注债券资金事前申请额度与项目实施需求额度的对应、预期收益的逻辑合理性及可实现性，其次关注项目整体资金的使用情况。

项目为建设工程类项目，因此评价项目业务流思路为：重点关注实施过程规范性、工程质量合格情况、工程成本控制情况，以及对应目标产出效益实现情况。

2.评价重点

资金管理方面：项目所使用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因此事前对于资金测算的准确程度、债券资金的申请额度及预期效益是否可实现，决定了该项目对预算资金的高效管理使用情况。

实施管理方面：此项目各类工程、设施采购主体为金惠公司，重点关注其落实采购管理责任是否合规、所采购项目是否经过了有效的市场竞争、招标控制价是否发挥作用。

项目产出方面：除关注项目是否按照计划完成预期产出外，重点关注工程质量合格情况、工程成本控制情况。

项目效益方面：通过社会调查方式，重点关注该项目实施效益是否满足受益群体的需求，以及后续长效管理机制是否健全并落实。

3.评价指标体系

老旧小区整治专项资金项目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进行综合评定，具体分为 4 个一级指标，11 个二级指标，19 个三级指标，45 个四级指标，详见附件 3。

决策指标：占权重分 21 分，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投资收益测算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过程指标：占权重分 24 分，主要从资金管理、组织管理、实施过程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产出指标：占权重分 25 分，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效益指标：占权重分 30 分，主要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4.评价标准

评价等级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分值和对应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评价组织实施

前期准备：接受委托后，我司成立评价工作组，评价工作组对老旧小区整治专项资金项目开展前期调研，与济南市长清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金惠公司沟通，收集相关资料，了解项目决策、资金管理和使用、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建立和执行、实现的产出和取得的效益等情况，根据项目资金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工作方案主要内容包括评价工作计划安排、评价思路和拟采用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等。

现场评价：评价工作组通过对项目单位的调研访谈、资料核查、对改造范围中的国家电网宿舍（4号楼）、区医院宿舍 24 户、卫生局宿舍楼、水利局水泥厂宿舍、粮局宿舍、长清中学宿舍、联通公司宿舍楼等 34 个小区开展现场调研、实地勘察、进行问卷调查等方式收集项目相关数据与资料。

非现场评价及综合分析：评价工作组根据基础数据，对

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复核、整理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权重、方法开展评价，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进行量化打分，形成初步结论，根据绩效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评价方法

评价工作组在本次绩效分析时严格遵循科学规范、公开透明、绩效相关、激励约束四个评价原则。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采用比较分析法、判例得分法、公众评判法等分析方法。

（1）比较法

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对目标值与实际完成值比较，计算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应计算得出评价得分。

（2）判例得分法

对于定性指标，通过判例得分法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分为两种计分规则：一是每完成其中一个评分要点得对应分数；二是每出现一次违反评分标准的行为或结果减去对应分数。

（3）公众评判法

对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部分，主要采取公众调查法，是指通过满意度问卷调查或访谈的方式，对相关受益方或服务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评判，以了解履职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2.1 分（详见表 1），评价结果为“良”。

表 1 老旧小区整治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1	17	80.95%
过程	24	22.5	93.75%
产出	25	18.6	74.40%
效益	30	24	80.00%
合计	100	82.1	82.10%

（二）指标分析

1. 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共计 21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17 分，扣分原因：
收益逻辑合理性：项目明确预期效益有三种来源，但未分别制定实现收益的规划和实施方案。该项得 0% 权重分；
收益路径有效性：设计 2024 年开始实现经营活动收入，设计“广告收入、充电桩收入、其他服务收入”三类收益来源，目前尚未签订任何广告合同，未完成充电桩安装工作，用作停车场等公共用地未移交使用权，收益路径均未完全落实。该项得 0% 权重分。

2. 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指标共计 24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22.5 分，扣分原因：
项目管理制度落实情况：项目管理工作中，山东健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按规定进行形象进度审核、竣工结算审计等工作，但项目存在“分包工程延期开工”“竣工验收报告中

未明确开工日期及竣工日期”的现象，监理日志等监督资料中均未体现相关问题。该项得 67%权重分；项目资料管理规范率：“老旧小区停车场及口袋公园工程”部分已完成验收但未提供验收报告，项目其他分包工程相关资料完整。该项得 75%权重分。

3.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共计 25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18.6 分，扣分原因：配套工程竣工验收率：停车场已完成竣工验收，共完成改造 252 个车位，但验收报告暂未提供。竣工验收率以竣工验收报告为准，计算得出竣工验收率为 80%。该项得 80%权重分；充电桩安装竣工验收率：根据项目《融资收益平衡报告》，计划安装充电桩个数为 324 个，实际签订《充电桩设备采购安装合同》中，共计采购安装 66 个，通过现场调研沟通，供应商未提供安装服务，截至 7 月 22 日，金惠公司自行完成安装 42 个，但未竣工验收。该项得 0%权重分；完工及时率：根据项目合同资料，济南市长清区 2023 年度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充电工程（充电桩设备采购安装合同）计划 2024 年 2 月 9 日交付，但截至评价日工程未完工，竣工日期延后超过 90 天，综上所述，项目存在未按计划进度完成的情况，且进度延后天数超过 90 天。该项得 0%权重分；验收及时率：老旧小区停车场及口袋公园工程项目，存在验收进度延后超过 90 天的情况。该项得 0%权重分。

4.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共计 3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24 分，扣分原因：

资产转换率：老旧小区改造完成后并未将新建改建的工程进行入账、转为固定资产，并未形成实际的账面价值，新增资产价值为 0 万元，资产转换率为 0%。该项得 0%权重分；计划收益完成率：截至评价日，未实现收益。该项得 0%权重分。

四、项目实施成效

改造完毕的老旧小区解决了因居民生活供水、供电、供气、供热及弱电系统起始设计不合理，各项管道设施落后等问题，重置了腐蚀严重的建筑设施，消除了漏水、漏电、漏气、热损失不安全及能源大量损耗等不良因素，提升了小区居住环境，同时也有效提升了长清区城市形象。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因未完全落实收入路径导致 2024 年项目收入未达预期

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3号）第二条明确“专项债券是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债券”。截至评价日，项目暂未完全落实收益的有效路径，预期 2024 年实现的收入暂未实现。目前计划收益路径均未完全落实。

金惠公司作为政府专项债券发债主体的管理责任意识不强，未高度重视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缺乏积极落实项目收益的直接动力。

（二）项目管理工作精细度有待加强

项目部分工程竣工日期晚于合同约定计划日期、竣工验收报告工作滞后，进度管理不精细。竣工日期将延后超过 90 天，监理日志、工程形象进度审核表中均未体现该问题，管理工作中缺少工程实际与计划时间的对比，过程性监督和考核工作不到位，影响整体工程的进度把控。

充电桩、老旧小区停车场作为债券收益实现的路径之一，未能如期开展相关工作，也导致了当期债券利息的偿付未能得到保障，金惠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债券利息偿付，通过股权追溯，实施单位最终股本来源于济南市长清区政府项目资金服务中心，属于政府投资企业，以自有资金偿付利息的行为不符合政府专项债券的定义，且一定程度上增加了政府偿债压力。

（三）因资产未登记入账导致存在管理风险

该项目为政府主导、由区级国企（金惠公司）担任实施主体、最终由地方财政承担兜底偿付责任的专项债项目，该项目实施内容有非经营性公共基础设施和与经营性资产，因此应遵循“谁投资、谁拥有产权”的原则，确保国有资产所有者和其他产权主体的合法权益得到维护。

金惠公司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截至评价日，项目未整体完工，部分项目分包内容未进行结算，无法确认项目资产最终价值，未对资产价值转化入账。对于所改造房屋、硬化路面等基础设施，所有权仍归产权单位所有，对于营利性资产，例如充电桩，按照《政府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该项目实施主体应当在项目实施完成后登

记确认数量和价值，确保其未来管理和经营这些资产的权利。由于资产与负债责任主体不对应，所实施工程项目未形成负责主体的账面资产以对冲主体负债责任，存在管理风险。

六、相关建议

（一）落实运营收益、增加收入来源，确保还本付息

项目主管部门需根据目前情况，督促发债主体重新制定明确的还款计划，确保在债务债券到期时，能够按照还款计划按时还本付息，提升债务主体偿还能力。

一方面，项目原计划依靠广告费、充电设施使用费、快递柜等商业设施租赁收入作为偿债来源，实施单位需要加强项目管理，完善项目收益流程，加快落实预期收益，主管部门加强监督管理，确保收益实现过程中的各项工作得到有效地管理和监督。

另一方面，计划所列收入规模较小，一般难以覆盖项目债券本息偿还。可以通过以下措施加强项目收益能力：一是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有效性，避免浪费和滥用资金。二是增加收入来源，在充分挖掘项目自身收入外，还应寻找项目范围内其他政府收入来平衡，例如区域内其他国有资产运营收益等。

（二）完善管理流程，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针对工程进度管理问题，尤其是当前已超期未完工的分包项目，金惠公司应对供应商进行督促，仔细分析和识别导致项目进度延误的原因，制定针对性的解决方案，重新审视项目计划，识别可以调整或优化的方面，确定项目工作的优

优先级，确保关键任务和交付物得到适当的关注和资源，审查项目所需的资源，确保资源的有效分配和利用。根据新的优先级和调整后的计划，制定追赶计划以尽量缩短延误。根据新的计划推进工作时，管理责任方应加强对项目进度的监控和控制，并及时沟通任何可能影响进度的问题，确保能够及时发现和处理潜在的延误问题。

涉及充电桩安装工程部分，与债券利息偿付计划相结合，确保在下一利息付款时间点前保障收入的实现，在日常业务监督管理时与财务管理人员及时共享项目信息，提高项目过程精细化管理水平，确保项目高效推进。

（三）强化资产管理，验收后尽快登记入账

按照财务管理通用规则：由债务资金支付的固定资产投资、工程实施内容，最终需要在验收后形成账面资产归属债务人，以确保债务人资金资产的安全性，以及举债进行固定资产投资建设的有效性。

对于经营性资产，金惠公司应调整对该部分的账面记录，按合同规定向承包企业预付工程款、备料款时，以及将设备交付承包企业进行安装时，应通过“在建工程”对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进行核算。最终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完成时，确认所购建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与设计要求、合同规定或生产要求基本相符，及时将“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实现资产登记入账管理。

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济南市从种子资源保护利用、创新攻关、展示评价等方面入手，围绕打造现代农作物种业科技示范“高地”，制定出台了《加快现代种业创新发展全力打造中国北方种业之都的行动方案》，进一步推动种业创新发展，高标准建成长清国家农作物品种展示示范中心，创新实施“场馆展示+田间展示”发展模式，成为农民选用良种的看台、企业成果比拼的擂台、科技成果转化推广的平台，助力种业上下游深度融合发展，激活乡村产业振兴现代种业的“芯”动力。

为切实落实市委、市政府“全力打造北方种业之都”总体部署，持续扩大济南种业影响力，济南市人民政府、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共同主办“第四届山东国际种业博览会暨全国蔬菜登记品种现场会”（以下简称“种博会”），长清区大学城管委会负责种博会农高区农耕示范园地展部分，为更好办好“种博会”，长清区农高区负责会展展厅及配套设施建设、展会布置及相关展示宣传等工作。

2. 项目主要内容

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主要实施地点为济南农耕示范园，实施内容包括“种博会”基础设施建设维护、土地租赁、展会运营等。基础设施建设包括：展厅项目工程建设、场馆日光温室及其周边园区道路等改造施工。济南市“种博会”

会展内容包括：种业新品种展、种业加工设备展、种业新科技新装备展，同时展示种业振兴行动专题、主要优势作物、良种繁育基地建设成果和非主要农作物登记品种种植；会展期间召开种业振兴信息发布会、生物育种产业化论坛、大会信息发布会、黄河流域种业高质量发展高级研讨会等重要论坛及活动。

3. 项目实施情况

2023年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资金用于支付2022年第四届山东国际种业博览会相关费用，第四届山东国际种业博览会由济南市人民政府、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共同主办，长清大学城管委会负责展会地展区域展厅建设，展会安保维稳及会场周边环境整治、展会宣传等工作。

济南农耕示范园作为国家农作物品种核心展示示范区，设置日光温室展示区、连栋温室展示区、大拱棚展示区、露地展示区四部分，占地180亩，共展出番茄、辣椒、西甜瓜、白菜、甘蓝菠菜等三十余种蔬菜作物，共计3079个品种，包括国家阵型企业及育繁推一体化企业、大田种子企业、蔬菜种子企业和配套服务企业、科企合作企业共约400余家参与展览。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3年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实际支出510.36万元，其中大棚及配套设施建设支出金额359.57万元，包括展厅项目建设、日光温室及道路改造、监理、审计、检测等内容；租

金支出110.36万元；广告推广支出20万元；种子博览会布展支出金额9.55万元；其他支出10.88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实施种业振兴决策部署，创新企业育种体制机制，加速优良品种更新换代和推广应用，确保农业生产种源安全 and 国家粮食安全。依托区位优势 and 种业资源禀赋，践行新发展理念，加快培植农业新动能，持续科学搭建展示示范评价平台，实施种子产业提升工程，创新“场馆展示”+“田间展示”发展模式，构建产学研相融合、“育繁推一体化”的现代化种业体系，加快现代种业“卡脖子”科技攻关力度，扩大济南市长清种业的产业影响力、竞争力 and 美誉度。

2. 年度目标

在济南市长清农高区举办“第四届山东国际种业博览会暨全国蔬菜登记品种现场会”，完成种子小镇2处展厅及配套设施建设，支付土地租金，开展道路绿化养护、设施养护及环境提升工作，做好展会介绍板牌及导示牌制作、广告宣传等工作。每年展示主要作物品种1000多个，非主要农作物品种2000多个，示范推广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100个（项、台）以上，每年品种观摩人数6万余人次，通过项目实施加强产销衔接，打响长清种业的品牌，提高在国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展示种子品种特性，丰产性能得到充分发挥，帮助种植户遴选，促进育繁推一体化种业发展模式，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使受益对象满意度达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全面评价长清区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的实施情况，及时总结成绩、发现问题，促进种业扶持政策有效落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通过对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旨在了解项目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情况，同时，通过对该项目所达到的效益进行考量，分析该项目对覆盖单位服务所产生的效益，以发现本项目在项目管理及预算资金安排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的意见。

2. 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2023年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财政预算资金。

3. 评价范围

本项目评价范围为长清区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覆盖的项目主体，包括项目建设单位、运营单位，项目参展主体和周边农户等。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 评价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科学规范。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2) 绩效相关。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3) 公开透明。评价结果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项目组评价思路将遵从投入-产出-效益配比原则，从项目绩效目标为出发点，通过线上查找、资料收集、现场调研等方式，结合当地发展规划及上级政策要求，分析项目实施的内容与项目预算资金的匹配程度、项目实施与项目计划的偏差情况、预算资金的使用情况等是否合理，从而对项目资金使用及实施过程做出公平客观的评价，并从中发现项目实施及资金执行过程中的问题，针对性的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2. 评价重点

一是明确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的评价内容，把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资金使用、项目实施、项目管理等情况全部纳入评价范围；

二是突出结果导向，对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实施过程中各个环节的落实措施和实际效果进行评价，及时发现由于认识不到位、管理措施不力等原因导致出现项目决策失误、财政资金配置失当、实际执行效益低下等问题；

3.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参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和《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济财绩〔2020〕2号）》，结合2023年度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实际内容和绩效目标，根据资金使用方向设定相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此次2022年度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的指标体系由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部分。各部分指标及权重设置情况如下：

（1）决策：分值20分。主要对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立项程序的合规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资金分配的合理性进行评价。

（2）过程：分值15分。由于本项目为种博会的地展部分工作，应更加关注其资金投入为长清区带来的影响力，因此调高产出效益权重，减少过程类指标权重。过程类指标主要对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计划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价。

（3）产出：分值32分。主要对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成本控制等方面进行评价。

（4）效益：分值33分。主要对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满意度进行评价。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 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6月5日-6月10日）

①成立项目工作组。我司成立由相关行业专业人员组成的绩效评价工作组，并报委托方审核。审核内容包括人员结构、业务能力、利益关系回避等情况。审核通过后，我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

②开展前期调研。我司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绩效评价项目的建设运营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各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为开展绩效评价奠定基础。

③制定评价实施方案。我司在调研、了解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实施内容的基础上，制定详细的调研时间、项目资料清单、工作程序、分析方法、实施步骤、社会调查方案、质量控制措施及工作纪律等内容。

（2）组织实施（6月11日-6月20日）

①下达项目实施工作通知书。我司将拟定工作通知书，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内容、工作进程安排、需主管单位或第三方公司提供的资料等。

②非现场资料收集。我司对各项目主管部门、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非现场资料收集覆盖所有项目实施单位和所有项目预算资金。

③现场评价。我司根据具体评价要求确定现场资料收集抽样范围，组成现场资料收集工作小组，对各项目进行实地勘察、资料核实、社会调查、分析评价等。

④梳理项目问题清单。我司根据现场资料收集和非现场数据情况，详列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实施中发现的问题，送被评价项目单位就反映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⑤形成初步结论。我司对现场资料收集和非现场资料收集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各项目总体情况进行分析和评价，形成项目初步分析成果和结论。

⑥交换意见。我司根据工作底稿、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分析成果和结论，与项目主管部门、实施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6月21日-7月10日）

①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我司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资料收集和非现场资料收集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各报告要全面阐述项目的基本情况，说明各项目的组织实施情况，对照重点项目评价指标体系作出具体分析结论和评价结论。

②报告初稿论证。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我会召开内部论证会，对各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项目组将根据内部论证意见，进一步完善调整报告。

③提交绩效评价报告。我会严格按项目交付时间要求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4）档案归集（7月11日-7月15日）

我会建立并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档案归集、保管、借阅、使用和销毁等制度。需要存档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委托评价协议（合同）、基础数据表、工作底稿及附件、会议纪要、访谈记录、现场勘查记录、调查问卷、调查问卷统计结果、指标体系及评分表、绩效成本分析报告及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问题清单及所反映问题的佐证材料等。其中，评价基础数据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问题清单等重要资料保存期限为10年，其他资料保存期限为5年。档案存续期内，我会积极配合委托方、省审计部门、省纪检监察部门等随时查阅、调取、复印受托项目相关资料，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扯皮、拒不提供。

2. 评价方法

在进行项目绩效评价时，应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根据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的特性，在遵循客观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原则的基础上选择合适的评价方法。结合《济南市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规定及项目特点，本次评价将

综合使用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因素分析法和比较分析法等多种评价方法。

（四）评价局限性

本项目为山东省农业农村厅等部门主导的“第四届山东国际种业博览会暨全国蔬菜登记品种现场会”地展部分建设及运营项目，由于项目主管单位非种博会全面负责单位，因此会存在展会数据无法收集的情况，项目组将根据历年种业博览会的官方或主流媒体报道内容获取数据进行评价。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88.79分（详见表3-1），评价结果为“良”。

表3-1 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6.00	80.00%
过程	15	13.00	86.67%
产出	32	30.79	96.22%
效益	33	29.00	87.88%
合计	100	88.79	88.79%

（二）指标分析

1. 决策指标分析

项目决策主要用来评价项目立项、项目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的合理性情况，本指标标准分值20分，得分16分，得分明细如下：

表4-1 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决策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	得分	得分率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	得分	得分率
决策（20）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00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00	100.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00	66.67%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2.00	66.67%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2.00	5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00	100.00%
小计			20	16.00	80.00%

2. 过程指标分析

项目过程主要用来评价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情况，本指标标准分15分，得分13分，得分明细如下：

表4-2 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过程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	得分	得分率
过程（15）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00	100.00%
		预算执行率	2	2.00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00	100.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2.00	66.67%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2.00	66.67%
小计			15	13.00	86.67%

3. 产出指标分析

项目产出主要用来评价项目实施后产出情况与项目计划的符合情况，本指标标准分32分，得分30.79分，得分明细如下：

表4-3 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产出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	得分	得分率
产出（32）	产出数量	建设展厅数量完成率	5	5.00	100.00%
		大棚、园区道路等配套设施建设完成率	3	3.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	得分	得分率	
		布展工作完成率	2	1.79	89.53%	
		宣传报道工作完成率	3	3.00	100.00%	
	产出质量	展厅及配套设施设备验收合格率	4	4.00	100.00%	
		展会布展及宣传工作达标率	3	3.00	100.00%	
	产出时效	展厅及配套设施设备交付及时率	3	3.00	100.00%	
		展会布展及宣传工作开展及时率	2	2.00	100.00%	
	产出成本	总成本节约率	3	3.00	100.00%	
		各分项成本控制率	4	3.00	75.00%	
	小计			32	30.79	96.22%

4. 效益指标分析

项目效益主要用来评价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社会、可持续性效益，本指标标准分33分，得分29分，得分明细如下：

表4-4 农高区建设和运营项目效益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	得分	得分率	
效益（33）	社会效益	参展人数及企业数增长率	3	3.00	100.00%	
		展会意向成交额增长率	2	2.00	100.00%	
		长清种业产业影响力	5	3.00	60.00%	
		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	4	4.00	100.00%	
		良种对蔬菜增产的贡献率	4	4.00	100.00%	
	可持续影响	项目配套可使用年限	2	2.00	100.00%	
		育繁推一体化机制	5	3.00	60.00%	
	满意度	参展企业、农户满意度	8	8.00	100.00%	
	小计			33	29.00	87.88%

四、项目实施成效

1. 建设种业示范平台，推进种业信息共享

项目的实施对筛选和加速推广适宜新品种、充分发挥品种潜能具有积极的导向和技术示范作用。农作物展示评价加速推进良种更新换代，实现农民看禾选种和种子管理部门看禾推介品种、种子企业看禾营销品种，从源头上有效解决当前非主要农作物品种多乱杂等问题。项目实施实现展示场景网上直播、品种表现数据和评价结果网络共享，种业展示评价体系建设逐步完善。

2. 科技兴种，引领种业发展

农作物新品种集中亮相，展会成为集约化规模化种业科技的“集大成者”，主打现代种业科技牌，引领优势特色种业发展趋势，通过创新组织筹备更为精准，基础设施更加完备，展览展示更接地气。

3. 会展展示与田间展示结合，创新种业展会模式

展会分为会场展示及田间展示，其现场交易、品种品鉴环环相扣，着眼实现种业科技自立自强、种源自主可控，推介一批种业科研前沿领域的最新成果，尤其是聚集全国各地优质高效农作物新优品种资源，助力塑造国际种业领先技术交流与合作平台，抢占现代种业“智”高点，激发种业科技创新发展新活力，推进种业振兴。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算测算未经过科学的论证

事前评估及实施方案中农高区运营资金120万元及320万元均未经过科学论证，主管单位2023年项目预算按照实施方案内容测算，而绩效目标按照事前评估内容编制，项目资金申请金额与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实施内容有所偏差。

2. 项目部分土地租金成本偏高

大学城管委会于2022年接管农高区运营，在前期，农高区为获得建设用地，已与当地农户签订长期土地租赁合同，其中农高区入口一处农业用地年租金3000元/亩/年，远高于其他地块1500元/亩/年的平均租金，此地块土地成本有待调整。

3. 项目制度管理体制不够健全

首先，本项目为市级资金，根据种博会整体推进实施方案，其资金专项用于“种博会”场地设施建设及农高区运营维护，而项目主管单位未及时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理清资金负面清单，加强资金管理。

其次，项目档案管理工作不到位，主管单位无法提供“种博会”展会期间的参展企业，成交额等数据，其对资金使用的产出效益关注不足。

4. 当地蔬菜种植面积较小，项目效益受限

“北方种业之都”建设规划中，长清区农高区的定位为蔬菜种子研发基地，由于长清区以粮食种植及水果种植为主，其蔬菜种植基础较差，因此，农高区蔬菜种植的科研及测试仅在农耕示范区开展，无法拓展到当地农户土地种植，蔬菜种业科研能力受限，项目辐射效果较差，对当地蔬菜种

业发展和“北方种业制度”育繁推一体化体系建设的推动能力不强。

其次，根据满意度调查，部分企业对项目宣传推广工作满意度不高，项目推广宣传覆盖范围较小，无法打响农高区种业产业的知名度。

六、相关建议

1. 全流程开展预算测算及成本控制

从工程建设角度，项目实施应该经过工程概算、预算、决算、结算等成本控制过程，从财政预算角度来看，应经过预算项目申请预算测算、预算安排成本核定、预算执行成本控制、预算完成成本评价等环节，项目的实施应该从各环节做好成本控制工作，对项目的实际投入、预算测算及支出等提供可靠依据。

2. 及时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加强档案管理

依托现有的预算管理体系，全面、细致、快速地核查资金使用情况，针对本项目的专项资金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理清资金负面清单，强化资金管理。

针对项目的产出和效益相关资料、档案，应在工作任务完成后同步整理。按照相关档案管理，归集制度要求，形成各业务科室之间内部配合机制，协同档案整理、归纳、借阅等工作。

3. 项目实施融入区域发展，互相带动提高影响力

根据规划发展片区经济，充分调动社会资本的积极性。根据大学城管委会拟定的发展规划，下一步长清区农高区将

以佳宝乳业为代表的食品加工业、以畜牧饲料为主的畜牧制造业、以当地知名水果为代表的果树种植业、以农耕产业园为代表的种业为核心，充分利用当地企业资金，联合长清农批市场，共同推进四区合一发展模式，完成长清区以农高区为基础的农产品育繁-推广的产业闭环，增加长清区农产品市场竞争力，扩大地方经济规模，提高地方财政及人民收入水平。

社工站服务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自2021年起，济南市采取政府购买服务、多元主体参与、市县两级平台支撑等方式，在全省率先开展街道（镇）社工站建设。2021年济南市街道（镇）社会工作服务站已实现全覆盖。为巩固社工站全覆盖成果，济南市民政局于2022年3月17日下发《济南市街道（镇）社会工作服务站示范点建设实施方案》（济民发〔2022〕7号），提出“到十四五末，全市社工站示范点达到100个以上”的发展目标。

济南市长清区民政局为落实上级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和完善镇（街道）、村（社区）基层民政能力建设，提升镇（街道）服务能力，促进社工站建设和社会工作发展水平整体提质增效，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聘请专业的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实施长清区社工站服务与建设项目。

2. 项目主要内容

2021年8月，长清区民政局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确定由济南市长清区青益志愿服务中心（2022年10月更换为济南市基爱社会工作服务中心）、长清区大众创业服务中心、山东川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滨州市众智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共4家第三方社会服务机构作为长清区社工站项目的承接方，负责1个社会工作服务总站及10个街镇社会工作服务站的建设运营工作。服务范围包括：文昌街道、归德街道、孝里街

道、崮云湖街道、五峰山街道、马山镇、双泉镇、平安街道、万德街道、张夏街道。

每个社工站由第三方社会服务机构配置不少于3名社工进行服务，且至少三分之二的社工需具备社会工作专业资质。

驻站人员在社区（村）服务时间每周不少于32小时，开展专业社会工作服务。为辖区内困难家庭、留守空巢老人、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残疾人等弱势群体、特殊群体以及其他有需要的人员，提供精神慰藉、人文关怀、能力提升、社会融入、资源链接等专业社会工作服务。开展多领域社会工作人才队伍能力培养提升。参与城乡社区治理推进“四社联动”，推动社会力量和公众参与城乡社区治理。

3. 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流程：济南市长清区民政局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聘请第三方社会服务机构对项目进行承接运营。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作为街镇社工站项目落地方协同区民政局开展相关工作。第三方服务机构负责街镇社工站政策宣传，负责社会救助对象摸排、服务建档开展年度社会服务具体工作。

资金拨付流程：长清区财政局根据区民政局年初项目预算将资金下达至区民政局，区民政局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合同约定向区财政局申请资金拨付，区财政局审批通过后，区民政局将资金拨付至第三方社会服务机构。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本项目2023年共安排预算资金297.00万元，纳入2023年度济南市长清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社工

人员劳务费、服务质量保障经费、承接方运营管理费用。根据资金材料，2023年预算到位资金257.00万元（其中市级资金65.00万元，区级资金192万元），2023年项目实际支出资金240.30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进一步贯彻落实《济南市街道（镇）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实施方案》，根据民政局关于创新社会治理及社会养老事业方面的相关工作要求，逐步构建以社区为基础的城乡基层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平台，有效推动社区服务体系的进一步完善和社区服务水平的整体提高，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模式，提供基层群众幸福感。

2. 年度目标

（1）为提升社工站服务水平，发挥示范引领作用，2023年度长清区拟打造1个全市街（镇）社工站示范点。

（2）“一老一小”重点服务领域完成不少于10个个案、10个小组、10个社区工作案例，通过精准及时的社工服务，使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通过对长清区社工站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旨在了解

项目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情况，同时，通过对该项目所达到的效益进行考量，分析该项目所产生的效益，以发现该项目在项目管理及预算资金安排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的意见。

2. 评价对象

2023年济南市长清区社工站服务资金297.00万元。

3. 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包含长清区内1个社工总站和10个街镇社工站2023年度的运营服务情况。

(二) 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 评价思路

明确项目具体实施内容以及项目预期达到的目标，对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合理性、项目实际支出的经济性进行评价分析。针对项目实施管理和财务管理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并提出改进措施。对项目实施最终实现的产出、效益以及可持续影响进行评价。评价时，了解项目对社会产生的影响情况，进行受益群体满意度等调查，从而体现项目的公平性、可持续性。

本次绩效评价以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相关性、重要性、系统性的基本原则。

2. 评价重点

社工站服务项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选定四家机构开展社工服务工作，本次评价从两个维度考察项目实施情况，一是对项目整体开展绩效评价，二是针对服务供应商履

约情况开展评价，关注第三方机构履约过程、服务产出及效果，尤其注重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的评价。重点评价社工站运营服务政府采购过程的规范性、购买服务成本合理性及2023年度各社工站的服务完成情况。

3.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1〕2号）的相关要求，设置一级、二级指标及权重，三级指标及权重结合项目特点和评价重点进行设置。

决策指标：占权重分16分，针对项目立项、绩效目标、项目投入情况进行指标设置，评价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和预算编制科学性；

过程指标：占权重分24分，针对项目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管理进行指标设置，评价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管理制度健全性、财务监控有效性；

产出指标：占权重分30分，针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指标设置，评价项目的完成数量、完成质量、完成及时性，考察社工站服务项目服务完成情况，服务对象的精准度、服务质量的达标率等；

效果指标：占权重分30分，针对项目实现的效果进行指标设计，分别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受益对象满意度情况评价项目产出是否符合预期效果，重点从社会服务覆盖

人数、社会服务提升情况、基层社会工作人才队伍打造等角度设置考核指标。

4.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计划标准、通用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制度、记录、社会调查等途径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分级标准来显示该指标认可度的差异。

评分方式确定的一个重要原则是量化原则。为避免主观判断引起的失误，增加定性指标的准确性，评价组尽量对定性指标进行分解，针对分解部分进行打分，并将定性指标划分为若干档次，分别对应不同分值。对于每一档次的评分，制定评分依据，作为评分的参考标准。

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具体如下：

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 评价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现场评价、非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等5个阶段。

（1）前期准备阶段

我事务所成立了9人评价小组，由项目顾问、质控师、项目实施团队组成。评价组在调研、了解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与业务主管部门充分交流、共同研究拟订评价实施方案。

（2）现场评价阶段

全面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查阅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资料，评价项目执行的规范性；检查项目的财务资料和其他相关资料，核实资金投入、支出情况；查验项目的实际完成情况，评价项目实施效果。

（3）非现场评价阶段

收集绩效评价资料。根据评价指标体系列明所需资料清单，完成资料收集。根据收集资料针对重点审核内容进行核准，对项目进行评价。

（4）综合分析阶段

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各项目资金权重、绩效评价方法实施评价，并形成评价结论。

（5）报告撰写阶段

撰写报告。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这四个维度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审查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撰写评价报告初稿。

2. 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估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本次深入区民政局、社工站等相关单位进行实地调研，现场收集资料并梳理相关内容；同时通过向受益对象分发调查问卷等方式，获取第一手资料为部门绩效评价提供真实可靠的数据支撑。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等获得的数据和资料，对2023年济南市长清区社工站服务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项目总得分为88.30分，绩效评级为“良”。

长清区社工站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6	16.00	100%
过程	24	20.31	84.63%
产出	30	26.00	86.67%
效益	30	25.99	85.63%
合计	100	88.30	88.30%

(二) 指标分析

1. 决策指标分析

项目决策指标权重值16分，实际得分16.00分，得分率100%。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2. 过程指标分析

项目过程指标权重分24分，实际得分20.31分，得分率84.63%。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2.60
	预算执行率	3	2.81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组织实施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财务监督有效性	2	1.5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合同管理完备性	3	2.4
	合同执行有效性	6	4

3. 产出指标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权重分30分，实际得分26.00分，得分86.67%。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产出数量	社工站市级示范点打造数量	2	2
	社工站服务开展活动次数	4	4
产出质量	市级示范点验收合格率	4	4
	社工站服务合格率	4	4
产出时效	市级示范点打造及时率	3	3
	社工站服务完成及时率	3	3
成本指标	社工站运营成本	10	6

4. 效益指标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权重分30分，实际得分25.99分，得分率86.63%。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社会效益	市级示范点引领作用	4	4
	社会服务水平提升	6	6
可持续影响	社会服务体系打造	10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8.49

四、项目实施成效

（一）打造市级示范点，带动全区社工站专业化发展

2023年长清区民政局着力打造文昌街道社工站为市级示范点，提升了社工站的专业服务水平，为长清区社工站的发展提供了服务内容与服务专业化的引领作用。

（二）聚焦重点人群，积极开展社会工作服务

2023年长清区街镇社工站，在“一老一小”两个重点领域开展服务。10个街镇服务活动700余次；开展“益伴童年，趣味手工”儿童手工兴趣小组、“学会自护自救筑牢青春防线”未成年人自护教育小组、“中龄慢性病预防”手工小组、老人手工小组等16个小组活动；开展“开展迎八一，忆党史社区观影活动”，“慈善在心·行动在手”中华慈善日公益市集活动，‘义’起行动，‘剪’出温暖一老年人、残疾人义剪活动等社区活动。

（三）开展“八个一”为老服务，探索社区慈善新模式

2023年在区民政局的指导下，长清区社工站积极探索“社工+慈善+志愿服务”社区慈善模式，充分发动五社联动真正打通为民服务的最后一米，这一模式率先在养老服务领域进行试点以“一袋牛奶”为杠杆，带动“八个一”为老志愿服务，全方位守护空巢老人，使老年人感受到社会的温暖和关爱，提升了他们的生活品质。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分社工站人员配备不足，存在社工借调到区民政局工作的情况

截至2024年7月张夏社工站配备站长1名、驻站社工1名，归德社工站配备站长1名、驻站社工1名，以上两站人员配置未达合同要求。另外，该项目存在部分社工人员被借调至区民政局工作，时间较长，机构未及时补充社工人员进行社工服务，造成社工站服务人员未达履约标准的情况。

（二）社工站人员流动性较大

2023年度孝里街道社工站、张夏街道社工站等频繁的人员变动。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人员专业能力的提升及服务质量的提升。人员流动性大主要原因包括督导方面和上升机会欠缺。督导方面，虽然有外聘督导，但更多的是内部督导，内部督导在工作知识方面能够给予员工支持，但是在情绪支持方面是远远不够的；现在社工机构岗位都比较固定化，所以在上升方面的机会很少，也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人员的流失。

（三）未按合同约定方式付款，合同管理不规范

评价组通过对项目实施、合同管理的资料进行核查，该项目为延续性项目，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确定第三方运营公司。项目合同签订规范，但履约过程中区民政局未按照合同约定付款方式付款，付款方式改变并未签订补充协议，存在违约风险。

六、相关建议

（一）规范社工管理，落实专岗专用

长清区民政局应对借用时间较长的社工，落实整改，严格实行社工专岗专用。

主管部门应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严格管理项目履约情况，防止随意变更工作内容或扩大工作内容的情况。第三方社会服务机构应加强对社工站人员的考勤管理，区民政局负责监督和考勤结果应用的管理。三方机构计提人员劳务成本时，严格按照人员考勤结果计算，报区民政局审核时，人员工资表附考勤、绩效考核等证明材料。建议区民政局通过

审计等方式，加大对第三方社会服务机构人员劳务成本等方面的监管力度。

（二）加大督导力度，建立人员激励机制

主管部门出台与第三方社会服务机构监督运行机制相配套的管理监督制度，加强对第三方社会服务机构的绩效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与支付金额和合同期等挂钩。

第三方社会服务机构需要切实加大督导力度，聘请适合社工站当前发展模式的督导，积极链接相关资源，定期有针对性地指导社工服务，确保驻站社工能够在专业理论、专业价值观，特别是专业服务技能等方面不断获得提升，减少社工的流失率。

人员管理上，第三方社会服务机构应完善奖惩机制，充分利用考核评价，提高工资待遇等方式给予适当的激励。其次，要提高工作者的工作条件，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最后把考核结果同工作人员的薪资、晋升等有效地结合起来，激励社工努力工作，最终提高办事效率，实现社会和谐。同时也要加大宣传和投入，提高社会工作人员的地位和待遇，使社会工作成为受人尊敬的职业，只有当社会工作的职业待遇和地位得到有效的确立，人们对这个职业的认可度越来越高，才能吸引更多的社会优秀人才和专业人才加入进来。

（三）加强合同管理，履约内容变更及时补充书面协议

建议主管部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加强对项目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终止等事项管理。对于依法签订的合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

合同条款，避免存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潜在风险。对合同内容的变更、调整，应通过书面的形式签订补充协议。

校车公司化运营管理服务费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

济南市长清区现有农村中小学学校32所、幼儿园3所，学生分布于各个乡镇，居住较为分散，上下学交通不够便利。为全面解决农村小学生和幼儿上下学交通问题，根据《山东省校车安全管理办法》（山东省人民政府第295号令）第四条的相关规定，长清区教育和体育局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由济南好运巴士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作为长清区校车安全管理主体，校车运营公司具体承担校车管理服务。

实行“政府主导、行业监管、公司运营、财政奖补”的运营模式，长清区校车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为校车行业监管部门，校车运营公司具体承担校车安全运营服务责任。个人购车——个人申请，自愿购车，自负盈亏，个人负责；政府奖励——设立安全行车奖，制定安全行车奖惩细则，定期组织人员对校车运行、安全等因素进行考核，作为年底奖惩依据。

2. 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济南好运巴士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作为长清区校车管理主体，实行“政府主导、行业监管、公司运营、财政奖补”的运营模式，根据《长清区校车安全管理实施办法》，区政府成立分管区长任组长、教育、财政、交通、公安、安监等相关部门负责人为分管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对

校车试点运行工作实行统一领导，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保障校车试点工作顺利推进、安全运行，长清区校车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为校车行业监管部门。根据评价小组调研情况，

运营校车未全部完成挂靠，仅有43辆完成，存在校车路线交叉重复情况。

根据评价小组调研情况，校车运营公司派驻校车办工作人员4人，负责平台监控查看记录，校车现场巡查等工作，负责校车司机考核工作。

3.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3年5月4日，根据济南市长清区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季度校园安保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济长财行指〔2023〕59号），下达教体局校车公司化运营经费103万元，均为区级资金，教体局申请金额103万元，实际到位金额103万元，实际支出10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长清区教体局根据本区学校分布、需要校车服务的学生人数和道路交通状况等，因地制宜制订校车服务方案，编制本区校车公司化运营管理服务费用预算明细，建立校车安全管理制度，建立考核制度，并根据考核结果发放经费，完成对校车运营的监管责任，建立便于操作、规避风险的工作流程，监督资金及时足额配套到位，确保全区校车统一管理统一标准。

2. 阶段性目标

根据项目实施合同，结合评价指标体系梳理出绩效目标表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运营校车监管数量	=90辆
		运营校车接送学生数量	=2775人
	产出质量	校车维护质量达标率	=100%
		校车运行流程达标率	=100%
		校车安全附属设施达标率	=100%
		校车司机资质、工作达标率	=100%
		校车安全运营天数	≥196天
	产出时效	接送学生及时率	=100%
		校车维保及时率	=100%
	产出成本	校车运营法律服务经费标准	合理
		校车运营管理服务项目成本控制率	≥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学生上学放学便利性	显著
		缓解学校周边交通拥堵	缓解
		减轻学生家庭接送负担	减轻
	可持续影响	校车运营管理服务项目可持续性	可持续
	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运营司机满意度		≥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通过对长清区校车公司化运营管理服务项目资金进行绩

效评价，旨在了解项目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情况，同时，通过对该项目所达到的效益进行考量，分析该项目对交通现状、学生安全所产生的效益，以发现本项目在项目管理及预算资金安排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的意见。

2. 评价依据

(1) 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

(2) 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

(3) 山东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4)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鲁财绩〔2021〕12号）；

(5) 中共济南市委 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9号）；

(6) 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1〕2号）；

(7) 济南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济财绩〔2021〕5号）；

(8) 《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济财绩〔2020〕2号）；

(9)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17号令）；

(10) 《山东省校车安全管理办法》(山东省人民政府第295号令)；

(11) 《校车运营考核办法》；

(12) 《校车运营考核方式及运营要求》；

(13) 部门、单位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包括有关文件、规章制度、项目申报书、项目自评报告、数据统计汇总表等。

3. 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长清区校车公司化运营管理服务费项目资金，预算资金规模为103万元。

评价范围：2022年11月18日-2023年11月17日，长清区所有运营校车及乘坐校车学生、校车司机。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以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相关性、重要性、系统性的基本原则。

(1) 相关性原则

绩效评价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

指标体系的制定上，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系统性原则

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定量指标应量化，定性指标可衡量，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效益等。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1〕2号）的相关要求，设置一级、二级指标及权重，三级指标及权重结合项目特点和评价重点进行设置。

决策指标：占权重分14分，针对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情况进行指标设置，评价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

过程指标：占权重分16分，针对项目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管理进行指标设置，评价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校车收费合理性；

产出指标：占权重分35分，针对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进行指标设置，评价项目运营校车监管数量、运营校车接送学生数量、校车维护质量达标率、校车运行流程达标率、校车安全附属设施达标率、校车司机资质达标率、校车安全运营天数、接送学生及时率、校车维保及时率、校车运营管理服务经费标准和校车运营管理服务项目成本控制率等指标；

效果指标：占权重分35分，针对项目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和满意度进行指标设置，评价项目缓解学校周边交通拥

堵、学生上学放学便利性、减轻学生家庭接送学生负担、校车运营管理服务可持续性、学生家长满意度和校车司机满意度等指标。

（三）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

是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本项目将对校车运营资金投入、财政支出水平进行分析。

（2）比较法。

是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本次评价将对各承担机构项目的实施情况、支出情况、目标完成程度等进行比较分析，得到项目实施经验与做法。

（3）实地调研法。

评价工作组在项目评价过程中访谈长清区财政局、长清区教育和体育局、第三方公司等业务部门，并且到校车运营公司校车进行实地调研，跟车记录校车司机行驶情况，现场收集资料并梳理相关内容；通过实地调查发放问卷等，为获取第一手资料为项目评价提供真实可靠的数据支撑。

（4）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财政资金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部和外部因素，将影响投入和产出的各项因素罗列出来进行分析，计算投入产出比进行评价的方法。该项目通过全面

梳理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主客观因素，综合分析各种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对项目进行评估。

2. 评价标准

(1) 指标体系名词解释

1) 权重

本报告指标权重整体遵循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和评价需求，对于各具体指标的权重分配，决策、过程、产出与效果依照重要性原则及专家意见进行分配。

2) 评价标准

本方案的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国家标准、计划标准、通用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制度文献、记录、社会调查等途径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分级标准来显示该指标认可度的差异。

3) 权重设定

各指标权重由项目组根据评价需求，在对已有资料进行分析的基础上，依据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1〕2号）要求，依据各项资金所占比重以及指标的重要性加以确定。

4) 评价标准及评分方式确定的原则和方法

评分方式确定的一个重要原则是量化原则。为避免主观判断引起的失误，增加定性指标的准确性，评价组尽量对定性指标进行分解，针对分解部分进行打分，并将定性指标划

分为若干档次，分别对应不同分值。对于每一档次的评分，制定评分依据，作为评分的参考标准。指标体系为评分所用，需要基础表、问卷调查和访谈的支持。

5)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表和基础表两部分。为了完成绩效指标的分析评价工作，评价组设计了基础表、访谈和问卷调查表。基础表通过项目单位的填列、评价组的核对核查分析，来确保项目评价结果尽可能的可靠真实。在项目实施阶段，评价组对所填列的基础表进行核对核查，并根据项目成本归集，用4E（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公平性）维度对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访谈根据需要选择不同管理和实施部门进行，同时评价过程中还将采用现场勘察法获取相应数据，采用评价模型对数据进行处理和定量分析评价。

(2) 评分方法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具体如下：

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四) 评价人员组成

1. 专业顾问小组具体分工如下表：

序号	所属领域	姓名	项目角色	工作职责
1	公共经济政策学	彭锻炼	专业顾问	行业专家，负责方案、指标体系的审核、出具相关建议

序号	所属领域	姓名	项目角色	工作职责
2	管理科学与工程	蒋定福	专业顾问	行业专家，负责方案、指标体系的审核、出具相关建议
3	财政学	张澜	专业顾问	行业专家，负责方案、指标体系的审核、出具相关建议

2. 质量控制小组具体分工如下表：

序号	姓名	项目角色	工作职责
1	夏和飞	项目负责人	负责绩效评价过程进度监控和总体质量控制
2	王沛盈	技术顾问	总体负责项目的策划和进度监督
3	陈露	项目总监	负责项目指标体系、工作方案、项目报告等重点工作内容 的进度指导
4	李文思	项目质控	负责项目指标体系、工作方案、项目报告等重点工作内容 的一轮审核

3. 项目实施小组具体分工如下表：

序号	姓名	项目角色	工作职责
1	高晓	现场负责人	负责实地调研、现场走访、专家论证等工作，对项目 进度与质量进行把控与监督
2	田伟	项目成员	负责开展项目现场的访谈、实地调查工作
3	齐新颖	项目成员	负责开展项目现场的访谈、实地调查工作
4	厉孟凡	项目成员	负责开展项目现场的访谈、实地调查工作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成立评价小组

2023年6月，经过与委托方沟通，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及需求，成立项目评价小组，小组成员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顾问、项目质控师、项目经理、项目助理，明确具体人员、业务能力等信息，报济南市长清区财政局审核，确保评价组人员稳定。

2. 前期调研、工作方案制定

经过前期调研，获取2022年11月18日-2023年11月17日济南市长清区校车公司化运营管理服务费项目基本信息资

料，评价组对于基本资料进行梳理，进行方案撰写。2023年6月下旬评价组完成工作方案的初步制定，向济南市长清区财政局征求意见、评审后，对工作方案内容进行修改，完成评价工作方案。

3. 实地核查

2023年6月22日至6月30日，根据工作方案，评价组针对本次绩效评价项目进行了实地核查，现场核查分为两个层级，一是区主管单位，评价组对济南市长清区相关处室进行调研；二是对项目实施的第三方公司开展实地调研。评价组分别对教体局、校车办、校车运营公司进行现场调研，调研内容包括材料核查、财务凭证核查、相关文件档案管理情况核查等，针对2022年11月18日-2023年11月17日济南市长清区校车公司化运营管理服务费项目的产出与效益、问题与进一步完善意见等事项进行详细了解。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等获得的数据和资料，对2022年11月18日-2023年11月17日济南市长清区校车公司化运营管理服务费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项目总得分为85.05分，绩效评级为“良”。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14.00分，实际得分为11.1分，得分率为79.29%；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16.00分，实际得分为13.50分，得分率为84.38%；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35分，实际得分为27.2

分，得分率为77.71%；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分为35分，实际得分为33.25分，得分率为95%。详细评分结果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4.00	11.10	79.29%
过程	16.00	13.50	84.38%
产出	35.00	27.20	77.71%
效益	35.00	33.25	95.00%
合计	100.00	85.05	85.05%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对项目决策情况进行考察，共6个三级指标，共计14分，本项目实际得分11.1分，其中满分指标为2个，扣分指标为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表3-1。

表3-1 项目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6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2. 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从资金管理、项目管理两个方面对项目过程情况进行考察，共6个三级指标，共计16分，本项目实

际得分13.5分，其中满分指标为4个，扣分指标为制度执行有效性、校车收费合理性。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表3-2。

表3-2 项目过程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1.5
	校车收费合理性	2	1

3.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及产出成本四个方面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考察，共11个三级指标，共计35分，本项目实际得分27.2分，其中满分指标为4个，扣分指标为运营校车监管数量、校车维护质量达标率、校车运行流程达标率、校车司机资质达标率、接送学生及时率、校车运营管理服务经费标准、校车运营管理服务项目成本控制率。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表3-3。

表3-3 项目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产出数量	运营校车监管数量	4	2.1
	运营校车接送学生数量	4	4
产出质量	校车维护质量达标率	3	2
	校车运行流程达标率	3	2.4
	校车安全附属设施达标率	3	3
	校车司机资质、工作达标率	2	1
	校车安全运营天数	2	2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产出时效	接送学生及时率	4	3.8
	校车维保及时率	3	3
产出成本	校车管理服务经费标准	4	2.4
	校车运营管理服务项目成本控制率	3	1.5

4.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三个方面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考察，共6个三级指标，共计35分，本项目实际得分33.25分，其中满分指标为4个，扣分指标为校车运营管理服务可持续性。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表3-4。

表3-4 项目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社会效益	学生上学放学便利性	6	6
	缓解学校周边交通拥堵	6	6
	减轻学生家庭接送负担	6	6
可持续影响	校车运营管理服务可持续性	7	5.25
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5	5
	校车司机满意度	5	5

四、成本效益分析

(一) 成本支出控制情况

本项目2023年共安排校车运营管理服务费资金预算金额103万元，包含校车监管平台及设备、设施维修维护费用（含校车监管平台升级、维护；校车已装监控设备维护；校车行驶记录仪、硬盘维护维修费用）办公设备、设施费用、校车监管平台信息服务费（所有校车运行视频实时上传流量

费用)、日常管理费用(办公耗材、水电)、人员工资及保险等费用,实际到位103万,实际支出103万。

长清区校车公司化运营成本,2022年11月18日-2023年11月17日期间,结合校车运行实际情况和社会考察情况,从校车运行人工、油料、维修、保险、折旧、管理等角度进行成本定额分析。

1. 人工成本

长清区校车运行项目人工成本分为驾驶员成本和随车人员成本,根据《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17号)《长清区校车运营合作协议书》以及访谈结果和现场查看,每辆校车配备1名校车司机,1名随车人员。

根据项目评价组与校车运营公司现场沟通,长清区校车司机和随车人员每年工作9个月,每月平均工作21.75天,每天的工作时长为4小时,校车往返平均出车时长为1小时左右。

根据2022年11月18日-2023年11月17日校车运行成本数据,驾驶人员人工成本为40.33元/人/小时,随车人员成本为5.20元/人/小时。

根据现有校车82辆,人工工资合计:292.33万元/年。

2. 油料

油料受校车运行线路、往返次数以及市场柴油价格影响,难以选择统一标准核算变动成本单价,经访谈了解校车油料添加受天气影响较大,冬天加-10#柴油,数九寒天-20#柴油,其余时间添加0#柴油,2023年10月20日,全国0号柴油最新平均价格为:7.95元每升,-10#平均价格8.41元每升,-20#

平均价格8.78元每升，综合柴油平均价格为8.38元/升。按照市场调研，校车18-36座百公里耗油11-16L，37-56座以上百公里耗油17-19L。

长清区2022年-2023年年平均运行校车82辆，型号种类涵盖18座、19座、33座、36座、37座、41座、46座、49座、51座和56座等10种车型，运营时间扣除寒暑假及周末，每年以196天计，根据校车的运营轨迹，每个型号的校车运营里程及油耗如下表所示：

表4-1运营校车油耗情况表

校车类型	车次	日总公里数（公里）	油耗（L/百公里）	小计（万元）
18座	4	75	11	1.36
19座	49	849.4	12	16.74
33座	1	20	14	0.46
36座	1	24	15	0.59
37座	1	27	17	0.75
41座	23	561.2	17	15.67
46座	5	87	18	2.57
49座	2	13	18	0.38
51座	10	140.6	19	4.39
56座	6	127.2	19	3.97
合计				46.89

3. 维修成本

根据所统计平阴县校车2020-2022年校车维修成本，取平均值2734.30元/辆，根据长清区现有运营车辆82辆，维修成本合计：22.42万元/年。

4. 其他

校车运行其他成本中包含检测费、随车附品等内容。

检测费：通过对长清校车调查了解，校车一年检测 2 次，检测费一般在600元/次左右，对比平阴县2020年-2022平均每辆车年检费为1105.81元，因此此项费用以平阴县车辆检测数据为准，按照实际运营车辆82辆计算，检测费合计：9.07万元/年；

随车附品：通过访谈和历史数据分析，随车附品年平均费用为1.28万元/年；

综合以上其他成本费用：10.35万元/年。

5. 车辆保险费

校车公司为每辆校车购买了交强险、车损险、第三者责任险和乘员险，因车辆保险费一般与车辆价值、车龄以及上年度出险次数等因素有关，难以选择统一标准核算，评价机构经社会调查了解到，平均车辆价值在27万左右的校车周全保障车险为6200元/年，按照实际运营车辆82辆计算，保险费合计：50.84万元/年；

6. 折旧费用

2013年5月1日施行的由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联合发布《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中首次统一了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使用年限是强制报废的标准之一，其中专用校车的使用年限为15年。

根据访谈及社会调研，长清区校车运营公司现有校车82辆，根据平阴县所统计校车平均价值197734.50元/辆，长清区现有校车总折旧金额为：108.09万元/年；

7. 管理服务费用

根据长清区教体局、校车办提供资料及现场对第三方公司核查，校车运营公司管理服务费用主要包括：校车监管平台信息服务费、日常管理费用（人工、办公、水电等）

校车监管平台信息服务费：根据中标价格9万元/年计；

人工：根据现场调研，校车运营公司4人，按照当地人工工资水平，4000-6000元/月/人，取峰值6000元/人，4人合计28.8万/年；

办公：根据现场调研及现实价格查询，运营公司包含的3台电脑1台打印机1台立式空调，空调以7000元/台计，打印机以1500元/台计，电脑以2500元/台计，电脑、打印机按3年折旧，每年0.3万元；空调按5年折旧，每年0.14万元。折旧费小计0.44万元/年；

水费：《山东省教育、卫生等服务业用水定额》（DB37/T 4452—2021），每年10m³/人，4人合计40m³，以3.9元/m³计，水费0.02万元/年；

电费：计算机日使用时间为8小时、年使用天数为250天，功率为0.2千瓦；空调功率为2千瓦，年使用天数60天，日使用时间8小时；打印机平均一天用1小时，年使用天数为250天，功率为0.2千瓦；监控平台90显示器，年使用天数为250天，日使用时间为24小时，功率为0.2千瓦；由此计算去年用电量：空调1200kwh、电脑960kwh、打印机50kwh，监控显示器108000kwh，办公电费以0.75元/kwh计，电费合计0.5万元/年。

综上管理服务费用合计：38.76万元/年。

8. 税费及合理利润

校车运营税费：《校车安全管理条例》规定：“支持校车服务的税收优惠办法，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税收管理权限制定。”在现行政策中，已出台了支持校车服务的税收优惠政策。一是提供校车服务的纳税人可享受增值税起征点优惠政策。二是校车服务单位取得的符合规定条件的财政性资金，可以作为企业所得税不征税收入。三是校车服务单位缴纳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确有困难的，可由省级人民政府确定，定期予以减征或免征。四是校车服务单位吸纳就业困难群体，符合规定条件的，可以享受有关促进就业的税收优惠政策。

校车运营合理利润：此处合理利润采用5%计算，合理利润合计：28.48万元/年。

根据以上核算，长清区校车运营费用合计：598.16万元/年。

（二）产出效益实现情况

1. 项目产出实现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及产出成本四个方面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考察，共11个三级指标，共计35分，本项目实际得分27.2分，其中满分指标为4个，扣分指标为运营校车监管数量、校车维护质量达标率、校车运行流程达标率、校车司机资质达标率、接送学生及时率、

校车运营管理服务经费标准、校车运营管理服务项目成本控制率。

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产出数量	运营校车监管数量	4	2.1
	运营校车接送学生数量	4	4
产出质量	校车维护质量达标率	3	2
	校车运行流程达标率	3	2.4
	校车安全附属设施达标率	3	3
	校车司机资质、工作达标率	2	1
	校车安全运营天数	2	2
产出时效	接送学生及时率	4	3.8
	校车维保及时率	3	3
产出成本	校车管理服务经费标准	4	2.4
	校车管理服务项目成本控制率	3	1.5
小计		35	27.2

2. 项目效益实现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三个方面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考察，共6个三级指标，共计35分，本项目实际得分33.25分，其中满分指标为5个，扣分指标为校车管理服务可持续性。

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社会效益	学生上学放学便利性	6	6
	缓解学校周边交通拥堵	6	3
	减轻学生家庭接送负担	6	6
可持续影响	校车管理服务可持续性	7	5.25
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5	5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运营司机满意度	5	5
小计		35	33.25

五、主要经验及存在问题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多部门协作办公，顺利推进。区政府成立分管区长任组长、教育、财政、交通、公安、安监等相关部门负责人为分管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对校车试点运行工作实行统一领导，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保障校车试点工作顺利推进、安全运行。

（二）存在的问题

1. 运营校车未完全挂靠

根据校车运营公司与长清区教育和体育局所签订《长清教体局校车运行管理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合同要求校车运营公司“需提供专业的运营管理方案，保证将现有车辆监管到校车公司名下”。根据现场调研，实际只有43辆校车完成挂靠，不符合合同要求“区教体局协同政府部门对校车服务公司的运营进行监管”，校车运营公司未全部完成对所有运营校车的监管。

2. 校车保险标准不统一

根据现场调研核查，校车是否挂在运营公司名下，其保险标准不统一，其中挂靠到运营公司名下校车需缴纳统一标准的车辆保险，其他未完成挂靠车辆车主自行购买车险。此类情况不便统一管理，也容易造成部分校车司机的不满。

3. 项目未进行预算评审

根据现场调研核查，该项目无预算编制材料，长清区教育和体育局以历城区的项目成交价格，即每车每年1.17万元，总计106.47万元做为招标建议控制价，缺乏预算评审环节，无法证实预算测算的科学性及预算资金使用的必要性。

4. 校车路线交叉、重复，造成校车资源浪费情况

通过跟车与校车司机沟通，校车运营路线由校车车主选定后提出申请，提交校车办审定，校车公司并未全部整合调整，导致多车同时争抢同一条路线，每辆校车都达不到满员，造成校车资源浪费情况。

5. 校车服务安全保障意识有待提高

通过走访和所收集问卷调查，校车服务总体上看，家长比较满意，学生安全，但还存在一些需进一步加强的管理：

（1）乘车交接过程存在漏洞，现场交接缺少校方送达人，不符合《山东省校车安全管理办法》中关于“办理学生乘车交接手续”的相关规定，双方责任不够明确；（2）驾驶员在学生未坐稳未系好安全带的情况下启动车辆；（3）照管员对学生大吼大叫缺乏耐心，在车辆行驶途中未对车厢内学生进行巡视，未对行驶中看书学生进行提醒，未对安全带是否系好等进行检查；（4）通过调查发现，运营司机有违反交通规则和不符合合同要求的行为，比如开车接打电话、接送学生经常迟到现象。

六、有关建议

（一）完成所有校车监管

根据校车运营公司与长清区教育和体育局所签订《长清教体局校车运行管理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将现有车辆监管到校车公司名下，根据完成挂靠车辆数量支付校车服务管理费。

（二）统一校车保险标准

校车运营公司应加强对校车的管理，建立统一的车辆保险制度及规范的车辆使用、保养、维修和管理制度。制定明确的工作职责，对管理工作进行有效的监督和考核，确保校车运行的安全可靠，提升校车运营管理服务效率。

（三）建立健全预算编制流程

加强校车运营管理服务的预算编制监管力度，从源头上把控预算编制的规范性。一是制定或引入信息化行业预算编制标准，建议预算单位在项目预算编制过程中还需进一步参照相关标准、规范和定额制定，并结合项目的历史情况编制项目预算，预算细化程度还需进一步加强。二是业务单位预算编制人员要强化严格预算意识，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预见性。三是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意识。持续做好绩效管理基础工作，进一步细化项目申报及编制要求，加强项目前期立项管理评审工作，制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并以此作为后期评价和考核的依据。四是实事求是地开展可行性研究，在进行可行性分析要多调研，慎立项。

（四）科学规划校车路线，提高成本意识

建议抽取该项目开展成本效益分析，为成本核算、预算约束、绩效管理打下良好基础，同时为后期项目绩效考核、

成本核算提供充分依据支撑，进一步提高项目质量和效益；加强财务人员对成本控制的认知、建立有效的成本控制制度、加强对成本进行管理和控制。校车运营公司应该合理规划校车运行的路线和运营时间表，做到教师、学生流量大的路段安排多辆车，确保学生的安全，同时在路线选择上也应考虑到交通流量情况、路面状况等因素。

（五）提升校车司机安全保障意识

校车运营公司应加强对校车司机进行培训和考核，提高他们的职业道德和驾驶技能，增强他们的安全意识和责任感，避免疲劳驾驶和道德问题的发生。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疫情防控项目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

新冠疫情爆发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作出重要指示，要求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济南市长清区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相关工作要求，贯彻落实市防控领导小组和指挥部工作安排，做出疫情处置的重要决策，组织实施各项应急准备和应急响应工作，成立济南市长清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

根据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和区疾控预防控制中心申请报告，2023年8月30日济南市长清区财政局下达《关于下达2023年疫情防控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济长财社指〔2023〕158号），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分配补助资金100.00万元，用于疫情防控；2023年8月30日济南市长清区财政局下达《关于下达疫情防控财力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济长财社指〔2023〕142号），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分配补助资金304.60万元，用于疫情防控。

2. 项目主要内容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补助资金项目主要用于委托核酸检测费、防疫物资购置、汽车租赁、实验室仪

器维修鉴定、试剂耗材、消毒消杀、工作人员费用等。如下表：

费用主要内容	金额（万元）
防疫物资	14.85
核酸检测费	180.00
汽车租赁费	2.08
实验室仪器维修检定	7.38
试剂耗材	129.22
消毒消杀	53.22
工作人员费用	17.85
合计	404.60

3. 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的组织情况

①项目主管部门：济南市长清区卫生健康局

济南市长清区卫生健康局主要负责总体统筹、协调项目开展等工作。

②预算审批部门：济南市长清区财政局

长清区财政局主要负责项目资金的审核、监督与管理，负责财政专项资金的预算批复及拨款等工作。

③预算及实施单位：济南市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要负责防疫物资购置具体工作，包括：资金审核、组织采购、签订合同、设备及货物

的验收等工作。本项目主要由检验科和总务科为主，其他各职能部门共同参与实施。

（2）项目的管理情况

①业务管理

本项目主要为防疫物资类采购，其业务流程主要分为：申报采购需求-实施采购-签订合同-到货、验收等各个阶段：

长清区疾控中心在疫情期间承担着重要的疫情防控、流调、指导等功能，并积极开展人员采样、核酸检测等工作，在疫情发生期间，区疾控中心根据上级要求，积极开展防疫物资准备，特别是口罩、防护服、核酸测试剂等，试剂等采购由检验科负责，其他物资采购由总务科负责。检验科、总务科需对采购物品进行前期摸排及价格询价，最后提出正式采购申请（含采购预算），中心接到科室采购申请后，召开党委办公会议，就采购活动进行表决，形成会议纪要，按照规定货物采购金额超过5000元，需要疾控中心办公室履行三重一大手续，经局分管领导签字同意后报区纪委备案。因疫情期间零星采购居多，疾控中心自行开展采购业务，均需要询价或者执行绿色通道后，与中标单位签订最终供货协议，中标供应商按照相关协议规定按时提供货物，由具体采购科室负责人开展物资验收，在验收履约书上签字。

②资金管理

区疾控中心根据区财政局下达的项目指标，提出用款计划，计划需要经过业务科室、国库科两层审核批准，审核通过后疾控中心财务即可开展资金支付，将资金支付提交后需

要经过区财政局核算中心初审、终审生效后方才到账，支付业务完成。

4.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3年8月30日济南市长清区财政局下达《关于下达2023年疫情防控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济长财社指〔2023〕158号），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分配100.00万元；2023年8月30日济南市长清区财政局下达《关于下达疫情防控财力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济长财社指〔2023〕142号），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分配补助资金304.60万元。用于疫情防控。

2023年经过审批程序，补助资金404.60万元全部用于支付购买核酸检测费、防疫物资购置、汽车租赁、实验室仪器维修鉴定、试剂耗材、消毒消杀、工作人员费用。如下表：

收款单位	金额（万元）
济南宏利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0.55
济南佳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52
山东真睿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83.02
山东鉴耀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0.13
济南大恒劳务有限公司	7.38
济南心月商贸有限公司	2.22
济南市长清区银河办公文体超市	0.15
济南天枰商贸有限公司	4.93
山东国科康仪健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0.65

济南中盘商贸有限公司	6.90
济南吉途众安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08
济南雅居超意兴餐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
济南常青超意兴餐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65
济南金惠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80.00
山东昊华商贸有限公司	53.22
合计	404.6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加强疾控中心疫情防控处置能力，满足涉疫物资及有关试剂耗材的采购、涉疫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疫情期间工作人员费用等需求，提高应急处置和医疗处置能力，切实增强疾控中心机构能力建设，保障人民群众及医护人员生命安全及身体健康。

2. 年度目标

根据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按照计划采购实施内容编制年度绩效目标，包括防疫物资保障情况、防疫物资验收合格率、成本节约率、满意度等。

本次评价是评价组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特点，重新梳理了一套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具体如下：

（1）产出目标：防疫物资保障情况达100%、保证15处隔离点正常运行、每月鼻咽拭子检测不少于500万人次；防疫物资验收合格率达100%、设备检验合格率100%；按计划及

时完成采购和设备维修等各项工作；成本节约率 ≤ 0 、实际核酸检测成本不低于《山东省关于进一步降低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价格的通知》（鲁医保发〔2022〕17号）即“县级以上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单人单检（含检测试剂）最高价格为15元/次；按照卫生健康部门技术规范进行的新加坡冠状病毒核酸混合检测，不区分样本数量，最高价格为3元/人次”的规定的80%。

（2）效果目标：全区人员感染“零发生”、境外人员“零传播”的目标，未发生大规模疫情；有助于促进建立疫情防控的长效机制；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绩效评价是依据设定的绩效目标，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本次对2023年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疫情防控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价，可以清楚的了解项目实施的目标达标情况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情况；通过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为相关部门的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能够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从而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管理水平。

2. 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济南市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疫情防控项目专项资金404.60万元的执行及项目产出效益情况，其中：中央直达资金304.60万元。

3. 评价范围

评价范围是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疫情防控项目。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评价思路

了解“疫情防控项目”的基本情况，对项目背景、项目现状和项目目的做深入地研究和分析，对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合理性、项目实际支出的经济性进行评价分析。针对项目实施管理和财务管理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分析防疫工作是否到位，资金使用取得的社会效益是否显著并提出改进措施。

2、评价重点

建立合理的评价指标体系和制定合适的评价标准是绩效评价成功的关键。注重减少评价的主观性、提高评价过程的公正性和透明度。

通过计算、分析有关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果涉及的各项指标，客观公正地反映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专项资金实际使用和产生的绩效状况，针对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不足，提出针对性地改进意见。

3.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长清区财政局下达《长清区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办法》（济长财绩效〔2021〕15号）要求，并结合本项目的

具体情况，对共性指标以及个性指标进行了调整和修订，设计了济南市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疫情防控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共包含4项一级指标、12项二级指标、24项三级指标，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4.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有两种形式：固定标准和分段标准。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按指标性质可分为3类：定性指标、能够取得标准值的定量指标及无法取得标准值的定量指标。前两者标准值采用固定标准，后者标准值采用分段标准。对于定性指标，评价标准值定为该项的满分值；对于能够取得标准值的定量指标，根据具体情况，采用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对于无法取得标准值的定量指标，评价人员依据分档标准采用多档功效系数法计算指标值，分档标准值及各档分值由评价人员根据实际工作情况确定。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以长清区财政局下达《长清区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办法》（济长财绩效〔2021〕15号）相关规定确定。根据综合评分，按照“优、良、中、差”确定评价等级，总分值为100分，综合绩效级别分为4个等级：

优（成效显著）：评价得分高于90分（含）；

良（成效明显）：评价得分在80（含）-90分；

中（成效一般）：评价得分在60（含）-80分；

差（成效较差）：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 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

我们在接到长清区财政局本次评价委托后，首先召集骨干人员成立项目组，对项目的相关信息收集整理，同时与长清区疾控中心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对项目的实施情况、总体绩效目标、资金流向、组织架构、管理流程、实施内容进行了解。

2024年6月4日-6月12日收集并分析相关评价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政策法规、专项资金分配方案、预算批复文件、项目立项文件、资金管理辦法等；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和项目特点，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研究，就评价指标体系的合理性、可行性、行业特性等方面进一步完善；设计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并明确调查的目的、对象、方法等内容；评价小组对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进行调研、了解，并按照有关规定拟订评价实施方案；成立6人组成的评价组。且在评价过程中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

（2）现场评价

我们抵达项目现场后，全面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查阅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资料，评价项目执行的规范性；检查项目的财务资料和其他相关资料，核实资金投入、支出情况，查验项目的实际完成情况，评价项目的效果。

针对项目资金面向的受益群体，我们设计了调查问卷。相关项目组在现场评价时，对于项目承担单位相关人员随即进行了无记名式调查问卷。

（3）非现场评价

首先，我们与长清区疾控中心进行了充分沟通，确定项目评价需要的资料清单。其次，长清区疾控中心下发通知由各部室根据资料清单提报项目相关的电子资料。最后，我们对提报的资料进行了查阅，并根据资料进行了书面评价。

（4）综合分析评价

①数据整理分析

在现场评价之后，我们对所收集到的现场及非现场数据进行了分析计算。首先我们将收集到的资料、数据根据评价分析的要求进行汇总，形成汇总资料库，之后对评价资料、调查问卷进行多轮复核，逻辑查错，清理，分类，形成评价个性资料库。

②赋值打分及结果分析

在将数据资料汇总结束后，我们召集全部参与绩效评价的人员，并根据评价资料库、指标体系，对各项目进行赋值打分。之后讨论形成绩效评价分析结果、评价结论、经验教训和建议。

（5）报告撰写阶段

①依据综合评价结果，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形成报告初稿后，经由所内三级复核。

②送主管部门征询意见。

③送济南市长清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审核，修改和完善后形成报告终稿在规定时间内提交长清区财政局。

2. 评价方法

本项目进行全面评价时运用了以下几种具体方法：

(1)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2)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在对项目进行评价时运用了以下几种方法进行证据的收集：

(1) 案卷研究：全面收集与绩效评价有关的资料，包括项目立项、申请报告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自评报告等。对收集的大量项目资料深入研究、比较和分析，进而得到绩效评价所需的证据资料。

(2) 座谈会：召开座谈会，参加人员包括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等能够为绩效评价提供切实证据的人员。通过与相关人员进行沟通、交流，收集绩效评价证据。

(3) 实地调研：评价小组到项目承担单位进行现场调研，通过与项目承担单位人员深度交流，查看项目相关过程文件及财务资料，考察项目实际情况，进一步收集和核实绩效评价证据。

(4) 问卷调查：评价小组设计调查问卷，通过对项目服务的对象、单位直接反馈，针对政府实施项目资金效果、普查情况、项目的政策诉求等方面进行资料的收集，为绩效评价提供最直接的证据。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 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7.88分（详见附表2），评定等级为“良”。其中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疫情防控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5.5	55%
过程	15	13	86.67%
产出	40	37.38	93.45%
效益	35	32	91.42%
合计	100	87.88	87.88%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根据上述评价结论情况，对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疫情防控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方面以100分为满分，权重10:15:40:35，分析具体如下：

1、项目决策(该项分值 10分，评价得分5.5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得分	合计得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1	2
	项目立项规范性	1	1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	1.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0.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1	

2. 项目实施过程(该项分值 15分，评价得分13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得分	合计得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	8
	预算执行率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2	

3. 项目产出(该项分值 40分, 评价得分37.38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得分	合计得分
产出数量	防疫物资、试剂及工作人员保障情况	6	5	37.38
	保证隔离点运行数量	3	3	
	鼻咽拭子检测每月500万人次	3	3	
产出质量	防疫物资验收合格率	6	6	
	实验室仪器检验合格率	4	4	
产出时效	防疫物资采购及工作人员用餐及时性	3	3	
	“4.10”疫情处置的及时性	3	1.5	
	实验室仪器维修及时性	2	2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5	
	核酸检测成本(每人/次)	5	4.88	

4. 项目效益(该项分值 35分, 评价得分32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得分	合计得分
社会效益	防疫成效率	15	12	32
可持续性影响	建立疫情防控的长效机制	5	5	
满意度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15	15	

四、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开展采购疫情防控物资等工作，增强了疫情防控能力，确保了新冠肺炎检测工作安全有序进行，有效降低了新冠病毒传播风险，切实做好了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巩固防控成果，全面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疫情防控工作的日常组织、调度、协调各成员单位和各工作组开展防控工作，积累了更多的新冠防疫工作经验，疫情防控管理机制长效可行。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项目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不够全面、清晰、合理。

本次绩效评价发现申报单位制定了项目总目标和年度绩效指标，但分解目标不够全面，指标目标值、效益指标不合理，且部分指标不够清晰明确，无可量化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无法全面且合理地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充分，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缺少依据。

检验科、总务科申报的个别的防疫物资采购未见预算编制测算及采购询价过程，未经相近的质量、性能与价格关系的论证，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充分，项目资金投入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有待进一步优化。

3. 项目验收执行不完善，未在货物验收报告上履行签字手续。

通过查看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防疫物资验收单无验收人签字，入库单无物资保障组验收人签字，项目验收执行不完善。

4. 基层社区疫情的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

“4.10”疫情，涉及恒大绿洲、长清湖小区近5万人，社区面人口基数大、人员结构复杂的实际情况，疫情防控过程出现各类信息登记、分层管理、追溯源头等问题，一些未经培训、无专业防护装备的网格员、志愿者匆忙上岗，出现了力不从心的情况，造成工作秩序的不稳定。

5. 防疫成效未达到理想预期

区疫情防控的目标是本土人员感染“零发生”、境外人员“零传播”，全区未发生聚集性疫情爆发。但在实际的调研中有131人中有81人认为有3次发生比较大的疫情情况，与网络查询一致，疫情防控未达到目标预期。

六、意见建议

1. 建议申报单位围绕项目目标，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出发，对项目设定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从财政预算资金使用合规性、合理性、可持续性的角度探寻项目的效率和效益，用以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提高项目产出质量，确保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

2. 建议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培训，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严格执行预算制度，对预算编制和分

配资金合理性进行严格审核，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避免财政资源的浪费。

3. 严格执行验收程序，加强物资管理，实施单位应当加强对采购项目验收的管理。根据《物资采购工作内控制度》，由检验科和总务科对所购物品的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和其他相关内容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证明并办理入库手续。

4. 提升基层治理能力保证疫情防控重要基础。处于基层一线的街道、村居、社区是构建治理体系的基石，从疫情处置来看，有比较充足的短期应急物资储备，疫情发生后，涉疫情区域的街道和社区快速响应，第一时间调配资源，对疫情防控形势起到关键作用。